标段编号： 2017-440300-53-01-702817002002

深圳市建设工程其他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观兴东路道路工程（观天路-观兴北路及悦兴围菜地段）第三方检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9月05日

观兴东路道路工程（观天路-观兴北路及悦兴围菜地段）
第三方检测项目

投标文件

资信标书

项目编号：2017-440300-53-01-702817002002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龚嘉强

投标日期：2025 年 9 月 5 日

目录

一、企业基本情况 4
二、企业业绩情况 27
三、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 75
四、企业信用情况 88

投标函

致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观兴东路道路工程（观天路-观兴北路及悦兴围菜地段）第三方检测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以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付费方法及标准，接受贵方招标文件所提出的任务要求。

1.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完全理解。

2.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方理解你方没有必须接受你方可能收到的最低标或任何投标的义务。

3.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限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

4.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担保公司保函、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5.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任务，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组建项目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组成员，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7.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金额提交经招标人认可的履约保函。

8.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定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9.在正式合同签署并生效之前，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函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小桃

授权委托人：龚嘉强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　邮编：518110

联系电话：0755-21036780　传真：0755-21036480

日　期：2025 年 9 月 5 日

一、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52548124E	企业性质 （民营/国有）	民营
注册资金（万元）	1000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
企业法定代表人	周小桃	建立日期	2003 年 8 月 6 日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430482198404184030	法定代表人 手机号码	15989459161
投标员	姓名：龚嘉强 身份证号码：441481199907203353 手机号码：19925202881 邮箱：1663731384@qq.com		
现有资质类别及等级	1.类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综合资质）、等级：不分等级； 2.类型：CMA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等级：不分等级； 3.类型：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检验机构认可证书（CNAS 证书）、等级：不分等级； 4.类型：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CNAS 证书）、等级：不分等级； 5.类型：工程勘察资质证书、等级：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乙级； 6.类型：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等级：公路工程-乙级； 7.类型：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等级：水运工程-材料乙级； 8.类型：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等级：水运工程-结构乙级； 9.类型：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资质等级证书、等级：混凝土工程乙级； 10.类型：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资质等级证书；等级：测量乙级； 11.类型：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资质等级证书、等级：岩土工程乙级； 12.类型：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证、等级：乙级。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2、《企业性质承诺书》格式如下。

1、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52548124E

营业执照

名　　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 立 日 期　2003年08月06日
法定代表人　周小桃
住　　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224号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08月24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52548124E
注册号：	440301109398992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224号
法定代表人：	周小桃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3-08-06
营业期限：	自2003-08-06起至2053-08-06止
核准日期：	2025-03-26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 2014年报已公示、 2015年报已公示、 2016年报已公示、 2017年报已公示、 2018年报已公示、 2019年报已公示、 2020年报已公示、 2021年报已公示、 2022年报已公示、 2023年报已公示、 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盐田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汕尾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498789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四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董事成员、指定联系人 ）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备案前董事成员： 董刚（执行董事）

备案后董事成员： 周小桃（执行董事）

备案前指定联系人： 姓名：董刚　电话：　邮箱：13602689770@163.com

备案后指定联系人： 姓名：周小桃　电话：15989459161　邮箱：15989459161@qq.com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 董刚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 周小桃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四日

注册业务专用章

（电子）

2、资质证书

(1)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综合资质）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

编号：（粤）建检综字第20250012号

机 构 名 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52548124E

登 记 地 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224号

资 质 类 别： 综合资质

法 定 代 表 人： 周小桃

技 术 负 责 人： 殷战红　　**质量负责人：** 黄秀如

首 次 发 证 日 期： 2025年7月11日　　**有 效 期 至：** 2030年7月11日

检 测 场 所 地 址：

1.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224号；
2. 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汕尾市海丰县鹅埠镇顺飞财富大厦A101；
3.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安良路1号一楼A区；
4.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一社区鼎丰科技园6栋。

备注：《检测能力附表》和《检测报告批准人附表》附后

发 证 机 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 2025 年 7 月 1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2)CMA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202319122052

名称：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含食品）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发证日期：2025 年 05 月 14 日

有效期至：2029 年 06 月 07 日

发证机关：

许可使用标志

CMA

202319122052

注：需要延续证书有效期的，应当在证书届满有效期 3 个月前提出申请，不再另行通知。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新增项目

检验检测机构

资 质 认 定 证 书 附 表

202319122052

机构名称：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发证日期：2025年07月01日

有效期至：2029年06月0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标准变更及场所名称变更备案（自我声明）

(3)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检验机构认可证书（CNAS 证书）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检验机构认可证书

（注册号：CNAS IB0734）

兹证明：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法人：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518110

符合 ISO/IEC 17020:2012《各类检验机构运行的基本准则》(CNAS-CI01《检验机构能力认可准则》) A 类的要求，具备承担本证书附件所列检验服务的能力，予以认可。

获认可的能力范围见标有相同认可注册号的证书附件，证书附件是本证书组成部分。

生效日期：2025-04-03

截止日期：2031-04-02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授权人 陈朝华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经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CNCA）授权，负责实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制度。
CNAS是国际实验室认可合作组织（ILAC）和亚太认可合作组织（APAC）的互认协议成员。
本证书的有效性可登录www.cnas.org.cn获认可的机构名录查询。

(4)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CNAS 证书）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实验室认可证书

（注册号：CNAS L10665）

兹证明：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法人：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518110

符合 ISO/IEC 17025：2017《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CNAS-CL01《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的要求，具备承担本证书附件所列服务能力，予以认可。

获认可的能力范围见标有相同认可注册号的证书附件，证书附件是本证书组成部分。

生效日期：2024-01-19

截止日期：2030-01-18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授权人 张朝华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经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CNCA）授权，负责实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制度。
CNAS是国际实验室认可合作组织（ILAC）和亚太认可合作组织（APAC）的互认协议成员。
本证书的有效性可登陆www.cnas.org.cn获认可的机构名录查询。

(5)工程勘察资质证书-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乙级

工程勘察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B244065490

企业名称：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52548124E

法定代表人：周小桃

注册地址：福城街道兆利花园224号

有效期：至2026年08月02日

资质等级：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乙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02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s://skypt.gdcic.net

(6)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公路工程-乙级）

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

资质证书

机构名称：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资质（专业、类别、等级）：公路工程-乙级

证书编号：交检公乙粤第007-2024号

发证日期：2024-11-16　　有效期：2029-11-15

发证机关：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交通运输部制

机构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224号		
检测场所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224号		
机构性质	企业法人-民营	法定代表人	周小桃
邮　　编	518110	联系电话	0755-29998878
机构行政、技术和质量负责人			
姓名	职务	职称	从业证书编号
何环洲	行政负责人	高工	(公路)检师135002160
崔海丽	技术负责人	高工	201712005300
黄秀如	质量负责人	高工	316202011010100173 57
资质类型	公路工程乙级		
证书编号	交检乙粤第007-2024号		
发证日期	2024-11-16	有效期至	2029-11-15
发证机关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检测项目及参数

一、土

含水率，密度，颗粒分析，界限含水率，击实试验(最大干密度、最佳含水率)，承载比(CBR)，比重，稠度，粗粒土和巨粒土最大干密度，回弹模量，自由膨胀率，烧失量，有机质含量，易溶盐总量，砂的相对密度

二、集料

(1)粗集料:颗粒级配，密度，吸水率，含水率，含泥量，泥块含量，针片状颗粒含量，压碎值，洛杉矶磨耗损失，磨光值，破碎颗粒含量，碱活性，有机物含量，坚固性，软弱颗粒含量；(2)细集料:颗粒级配，密度，吸水率，含水率，含泥量，泥块含量，砂当量，碱活性，坚固性，压碎值，亚甲蓝值，棱角性；(3)填料:颗粒级配，密度，含水率，亲水系数，塑性指数，加热安定性

三、岩石

单轴抗压强度，含水率，颗粒密度，块体密度，吸水率，抗冻性

四、水泥

密度，细度(筛余值、比表面积)，标准稠度用水量，凝结时间，安定性，胶砂强度，胶砂流动度，氯离子含量，碱含量，烧失量

五、水泥混凝土、砂浆

(1)水泥混凝土:稠度，表观密度，含气量，凝结时间，抗压强度，抗压弹性模量，抗弯拉强度，抗渗性，配合比设计，抗弯拉弹性模量，劈裂抗拉强度，泌水率，干缩性，扩展度及扩展度经时损失；(2)砂浆:稠度，密度，立方体抗压强度，配合比设计，保水性，凝结时间，分层度

六、水

pH值，氯离子含量，硫酸根(SO_4^{2-})含量，不溶物含量，可溶物含量

七、外加剂

pH值，氯离子含量，减水率，泌水率比，抗压强度比，硫酸钠含量，凝结时间差，含气量

八、掺和料

细度，比表面积，需水量比，流动度比，烧失量，安定性，活性指数，密度，含水量，三氧化硫含量，游离氧化钙，碱含量，吸铵值

检测项目及参数

九、无机结合料稳定材料

(1)石灰:有效氧化钙和氧化镁含量，氧化镁含量，未消化残渣含量，含水率；(2)粉煤灰(路基、基层、底基层):烧失量，细度，比表面积，含水率；(3)无机结合料稳定材料:最大干密度、最佳含水率，水泥或石灰剂量，无侧限抗压强度，延迟时间，配合比设计

十、沥青

密度，针入度、针入度指数，延度，软化点，薄膜或旋转薄膜加热试验(质量变化、残留物针入度比、软化点增值、60℃黏度比、老化指数、老化后延度)，动力黏度，闪点、燃点，与粗集料的黏附性，聚合物改性沥青储存稳定性(离析或48h软化点差)，聚合物改性沥青弹性恢复率，溶解度，标准黏度，恩格拉黏度，乳化沥青蒸发残留物含量，乳化沥青筛上剩余量，乳化沥青微粒离子电荷，乳化沥青与粗集料的黏附性，乳化沥青储存稳定性，乳化沥青与水泥拌和试验(筛上残留物含量)，乳化沥青破乳速度，乳化沥青与矿料拌和试验

十一、沥青混合料

密度、空隙率、矿料间隙率、饱和度，马歇尔稳定度、流值，沥青含量，矿料级配，理论最大相对密度，动稳定度，渗水系数

十二、钢材与连接接头

重量偏差，尺寸偏差，抗拉强度，屈服强度，断后伸长率，最大力总伸长率，弯曲性能，反向弯曲，钢筋焊接网的抗剪力

十三、路基路面

几何尺寸(纵断高程，中线偏位，宽度，横坡，边坡，相邻板高差，纵、横缝顺直度)，厚度，压实度，平整度，弯沉，摩擦系数，构造深度，渗水系数，水泥混凝土路面强度，车辙，回弹模量，透层油渗透深度，层间粘结，基层芯样完整性

十四、混凝土结构

混凝土强度，碳化深度，钢筋位置，钢筋保护层厚度，表观缺陷，内部缺陷，裂缝(长度、宽度、深度等)

十五、基坑、地基与基桩

地基承载力，地表沉降，桩身完整性，成孔质量(孔径、孔深、倾斜度及沉淀厚度)

十六、交通安全设施

外形尺寸，安装高度，安装距离，安装角度，立柱竖直度，立柱埋深，立柱防腐层厚度，标线抗滑值，标志标线光度性能

检测项目及参数

须　知

1.《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以下简称《资质证书》）是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以下简称检测机构）经许可机关审批同意开展质量检测活动的凭证。检测机构从事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活动，应当按照资质等级对应的许可范围承担相应的质量检测业务。

2.《资质证书》由正本和副本组成。

3. 不得转让、出租、涂改和租借《资质证书》；不得使用已经过期或者被撤销的《资质证书》。

4. 检测机构的名称、注册地址、检测场所地址、法定代表人、行政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和质量负责人等事项发生变更的，检测机构应当在完成变更后10个工作日内向原许可机关申请变更。

5.《资质证书》有效期为5年。有效期满拟继续从事质量检测业务的，检测机构应当提前90个工作日向许可机关提出资质延续申请。

6. 检测机构取得资质后，不再符合相应资质条件的，许可机关应责令其限期整改并向社会公开；检测机构完成整改后，应当向许可机关提出资质重新核定申请。检测机构需要终止经营的，应当在终止经营之日15日前告知许可机关，并按照规定办理有关注销手续。

(7)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水运工程-材料乙级）

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

资质证书

机构名称：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资质（专业、类别、等级）：水运工程-材料乙级

证书编号：交检水材乙粤第003-2024号

发证日期：2024-11-16　　有效期：2029-11-15

发证机关：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交通运输部制

机构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224号		
检测场所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224号		
机构性质	企业法人-民营	法定代表人	周小桃
邮　　编	518110	联系电话	0755-29998878
机构行政、技术和质量负责人			
姓 名	职 务	职 称	从业证书编号
何环洲	行政负责人	高工	(公路)检师135002160
崔海丽	技术负责人	高工	316202306010500600 92
邱群聪	质量负责人	高工	316202306010400600 63
资质类型	水运工程-材料乙级		
证书编号	交检水材乙粤第003-2024号		
发证日期	2024-11-16	有效期至	2029-11-15
发证机关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检测项目及参数

一、土

颗粒组成，界限含水率（液限、塑限），击实试验（最大干密度、最优含水率），天然含水率，天然密度，无侧限抗压强度，比重，压实度，有机质含量，承载比（CBR）

二、集料

颗粒级配，含泥量（石粉含量），泥块含量，表观密度，堆积密度（松散、紧密），坚固性，含水率，有机物含量，硫化物及硫酸盐含量，吸水率，碱活性；（1）粗集料：针片状颗粒含量，岩石抗压强度，压碎指标，软弱颗粒含量；（2）细集料：氯化物含量，轻物质，云母含量，亚甲蓝值，贝壳含量

三、岩石

单轴抗压强度

四、水泥

胶砂强度，安定性，凝结时间，标准稠度用水量，氯离子含量，胶砂流动度，细度，比表面积，密度

五、水泥混凝土、砂浆：

（1）水泥混凝土：配合比设计，稠度，表观密度，泌水率，含气量，凝结时间，立方体抗压强度，抗折强度，抗渗等级，混凝土拌合物中氯离子含量，轴心抗压强度，劈裂抗拉强度，静力受压弹性模量；（2）砂浆：配合比设计，保水性，稠度，泌水率，劈裂抗拉强度，立方体抗压强度，表观密度，凝结时间，抗冻性

六、水

pH值，氯化物，不溶物，可溶物，硫酸盐

七、外加剂

pH值，氯离子含量，减水率，泌水率比，抗压强度比，硫酸钠含量，凝结时间差，含气量

八、掺和料

细度及均匀性，烧失量，需水量比，含水量，流动度比，活性指数，氯离子含量，三氧化硫，游离氧化钙，比表面积，安定性，密度及均匀性

九、无机结合料稳定材料

无侧限抗压强度及延迟时间，水泥或石灰剂量，压实度，配合比设计，石灰细度，石灰有效氧化钙和氧化镁含量

检测项目及参数

十、钢材与连接接头

尺寸，重量偏差，屈服强度，抗拉强度，断后伸长率，最大力总伸长率，弯曲性能

十一、砖

外观质量，尺寸偏差，抗压强度，抗折强度，吸水率

十二、混凝土结构

混凝土强度，碳化深度，构件尺寸，钢筋位置，钢筋保护层厚度，混凝土缺陷

检测项目及参数

须　知

1.《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以下简称《资质证书》）是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以下简称检测机构）经许可机关审批同意开展质量检测活动的凭证。检测机构从事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活动，应当按照资质等级对应的许可范围承担相应的质量检测业务。

2.《资质证书》由正本和副本组成。

3. 不得转让、出租、涂改和租借《资质证书》；不得使用已经过期或者被撤销的《资质证书》。

4. 检测机构的名称、注册地址、检测场所地址、法定代表人、行政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和质量负责人等事项发生变更的，检测机构应当在完成变更后10个工作日内向原许可机关申请变更。

5.《资质证书》有效期为5年。有效期满拟继续从事质量检测业务的，检测机构应当提前90个工作日向许可机关提出资质延续申请。

6. 检测机构取得资质后，不再符合相应资质条件的，许可机关应责令其限期整改并向社会公开；检测机构完成整改后，应当向许可机关提出资质重新核定申请。检测机构需要终止经营的，应当在终止经营之日15日前告知许可机关，并按照规定办理有关注销手续。

(8)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水运工程-结构乙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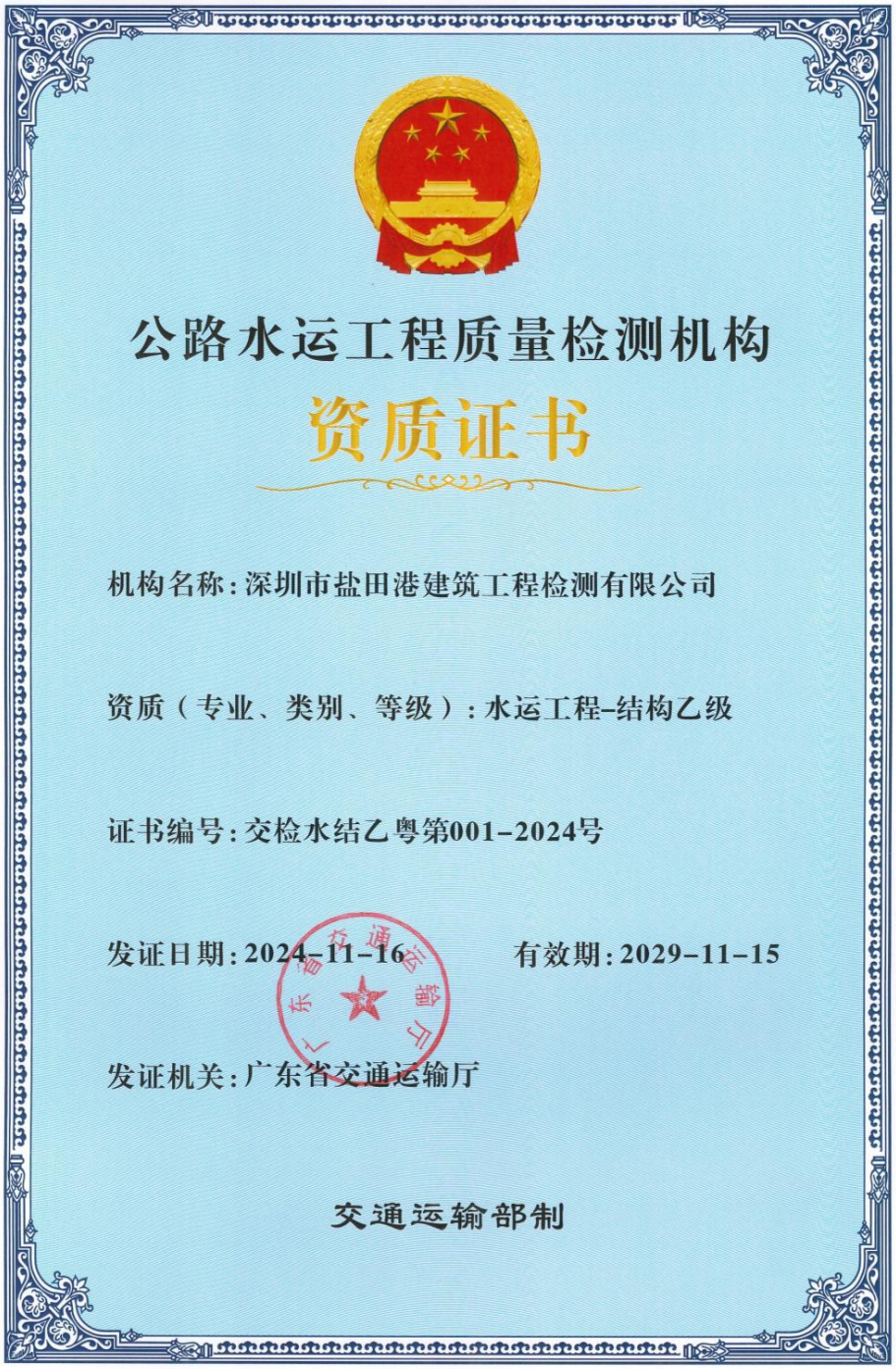

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

资质证书

机构名称：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资质（专业、类别、等级）：水运工程-结构乙级

证书编号：交检水结乙粤第001-2024号

发证日期：2024-11-16　　有效期：2029-11-15

发证机关：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交通运输部制

机构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224号		
检测场所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224号		
机构性质	企业法人-民营	法定代表人	周小桃
邮　　编	518110	联系电话	0755-29998878
机构行政、技术和质量负责人			
姓 名	职 务	职 称	从业证书编号
何环洲	行政负责人	高工	(公路)检师135002160
崔海丽	技术负责人	高工	31620201101040037747
邱群聪	质量负责人	高工	31620230601040060063
资质类型	水运工程结构乙级		
证书编号	交检水路乙粤第001-2024号		
发证日期	2024-11-16	有效期至	2029-11-15
发证机关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检测项目及参数

一、混凝土结构

混凝土强度，碳化深度，构件尺寸，钢筋位置，保护层厚度，混凝土缺陷，钢筋锈蚀状况，混凝土氯离子含量

二、混凝土与钢筋表面防腐

混凝土防腐涂层干膜厚度，涂层粘结力

三、钢结构与钢结构防腐

钢构件尺寸，自然腐蚀电位，保护电位，涂层厚度，钢材厚度，涂膜附着力，表面粗糙度

四、结构与构件

承载能力，结构与构件尺寸，静应力（应变），静位移、静挠度，动应力（应变），动位移、动挠度

五、基桩与地下连续墙

基桩承载力，桩身混凝土无侧限抗压强度，基桩完整性，钻孔灌注桩成孔质量，地下连续墙成槽质量

六、地基与基坑

地基承载力，复合地基中桩身完整性，复合地基中桩身无侧限抗压强度，岩石的单轴抗压强度

须　知

1.《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以下简称《资质证书》）是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机构（以下简称检测机构）经许可机关审批同意开展质量检测活动的凭证。检测机构从事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活动，应当按照资质等级对应的许可范围承担相应的质量检测业务。

2.《资质证书》由正本和副本组成。

3. 不得转让、出租、涂改和租借《资质证书》；不得使用已经过期或者被撤销的《资质证书》。

4. 检测机构的名称、注册地址、检测场所地址、法定代表人、行政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和质量负责人等事项发生变更的，检测机构应当在完成变更后10个工作日内向原许可机关申请变更。

5.《资质证书》有效期为5年。有效期满拟继续从事质量检测业务的，检测机构应当提前90个工作日向许可机关提出资质延续申请。

6. 检测机构取得资质后，不再符合相应资质条件的，许可机关应责令其限期整改并向社会公开；检测机构完成整改后，应当向许可机关提出资质重新核定申请。检测机构需要终止经营的，应当在终止经营之日15日前告知许可机关，并按照规定办理有关注销手续。

(9)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资质等级证书（混凝土工程乙级）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

资质等级证书

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范围：
混凝土工程乙级
承担除大型水利工程（含一级堤防）主要建筑物以外的其他各等级水利工程的混凝土工程类质量检测业务

证书编号：水质检资字第12024442B005 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2024 年 8 月 28 日

有效日期：2027 年 8 月 2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监制

No. 202444-A222373

水利工程建设质量检测

资质等级证书

（副 本）

经审查，你单位具备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资质，可在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从事水利工程质量检测业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监制

No. 202444-A222373

企业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224号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3年8月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52548124E			注册资金	1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周小桃	职务	副总经理	职称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殷战红	职务	水利检测技术负责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联系电话	0755-29998878 /18718515916	传真	0755-21036480	邮编	518110
证书编号	水质检资字第 12024442B005 号				
专业等级	混凝土工程乙级				
发证日期	2024年8月28日		有效日期	2027年8月27日	

业 务 范 围

承担除大型水利工程（含一级堤防）主要建筑物以外的其他各等级水利工程的混凝土工程类质量检测业务

（发证机关）

2024 年 8月28日

(10)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资质等级证书（量测乙级）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

资质等级证书

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范围：
量测乙级
承担除大型水利工程（含一级堤防）主要建筑物以外的其他各等级水利工程的量测类质量检测业务

证书编号：水质检资字第12024445B004 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2024 年 8 月 28 日

有效日期：2027 年 8 月 2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监制

No. 202444-A252374

水利工程建设质量检测

资质等级证书

（副 本）

经审查，你单位具备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资质，可在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从事水利工程质量检测业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监制

No. 202444-A252374

企业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224号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3年8月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52548124E			注册资金	1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周小桃	职务	副总经理	职称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殷战红	职务	水利检测技术负责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联系电话	0755-29998878 /18718515916	传真	0755-21036480	邮编	518110
证书编号	水质检资字第 12024445B004 号				
专业等级	量测乙级				
发证日期	2024年8月28日		有效日期	2027年8月27日	

业务范围

承担除大型水利工程（含一级堤防）主要建筑物以外的其他各等级水利工程的量测类质量检测业务

（发证机关）

2024 年 8月28日

(11)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资质等级证书（岩土工程乙级）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

资质等级证书

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范围：
岩土工程乙级
承担除大型水利工程（含一级堤防）主要建筑物以外的其他各等级水利工程的岩土工程类质量检测业务

证书编号：水质检资字第12024441B009 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2024 年 8 月 28 日

有效日期：2027 年 8 月 2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监制

No. 202444-A212372

水利工程建设质量检测

资质等级证书

（副 本）

经审查，你单位具备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资质，可在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从事水利工程质量检测业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监制

No. 202444-A212372

企业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224号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3年8月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52548124E			注册资金	1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周小桃	职务	副总经理	职称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殷战红	职务	水利检测技术负责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联系电话	0755-29998878 /18718515916	传真	0755-21036480	邮编	518110
证书编号	水质检资字第 12024441B009 号				
专业等级	岩土工程乙级				
发证日期	2024年8月28日		有效日期	2027年8月27日	

业 务 范 围

承担除大型水利工程（含一级堤防）主要建筑物以外的其他各等级水利工程的岩土工程类质量检测业务

（发证机关）

2024 年 8月28日

(12)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证（乙级）

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证

单位名称：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乙 级

有效日期：2024年12月26日 至 2029年12月25日

资质范围：从事《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规定的第三类建（构）筑物的防雷装置的检测。

证书编号：2192024008

总 编 号：23053

中国气象局印制

发证机关：广东省气象局

发证日期：2024年12月27日

单位名称：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乙 级

资质范围：从事《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规定的第三类建（构）筑物的防雷装置的检测。

雷 电 防 护 装 置

检测资质证

（副 本）

证书编号：2192024008

有效日期：2024年12月26日 至 2029年12月25日

总 编 号：23053

中国气象局印制

发证机关：广东省气象局

发证日期：2024年12月27日

3、企业性质承诺书

企业性质承诺书

致招标人：

我单位参加观兴东路道路工程（观天路-观兴北路及悦兴围菜地段）第三方检测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 民营企业 （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附单位股权结构查询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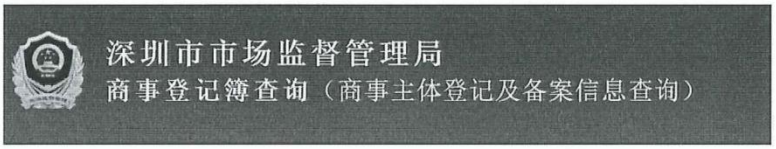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商事主体名称：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全称

查询 清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所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王丽	22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彭鑫	33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何环洲	3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陈裕涛	9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陈彬彬	33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日期： 2025 年 9 月 5 日

二、企业业绩情况

企业业绩情况一览表

1、项目名称：侨城东路北延通道工程二标段常规试验检测

工程类型：市政类；

建设内容：二标段自高峰水库起向南至留仙大道，全长约 6.5km，主体工程设置跨高峰水库桥一座(桥长约 1.02km)、3#隧道长约 3.45km、4#隧道长约 2.48km，设宝鹏地下立交一座；

工作内容：道路工程、地基基础、钢结构、工程材料、桥梁与隧道（含市政类道路工程类第三方检测）；

合同金额：2304.847562 万元（如实填报合同上的金额，无须四舍五入）；

合同签订日期：2025 年 01 月 09 日。

2、项目名称：泗黎路（观光路-黎泰路）改造工程-第三方检测监测

工程类型：市政类；

建设内容：本项目位于观澜街道，呈南北走向，南起于观光路，北至规划黎泰路，沿线依次与桂香路、樟桂路、桂月路外环高速、黎光工业路等道路相交，道路全长约 4.1 公里。项目拟对现状道路增加综合管廊并对路面进行拓宽改造，对人行道、人行天桥、跨河桥梁、给排水、绿化、交通等配套市政设施进行改造提升，并对电力及通信管线进行相应迁改。主要设计范围包括:道路、桥梁、交通、电气、绿化、河道改造、给排水、燃气、综合管廊、管线迁改、水土保持等；

工作内容：道路工程检测(包括路基路面工程、人行道、挡墙、桥梁工程、交通安全设施、交通信号灯及监控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污水管道工程、排水消防工程、绿化工程、燃气管道工程、电气设备及安装工程等);综合管廊及管线改迁工程检测(包括管廊结构、基坑围护、地基基础、管廊工艺、变配电间及值班室工程、监控中心、自控仪表设备及安装工程等)；污水泵站工程检测(包括污水泵房工程、污水泵站室外工程、泵房电气工程、泵房自控工程、地基基础、水工结构、照明工程等)；电气工程检测；通信工程检测;照明工程检测；（含市政类道路工程类第三方检测）；

合同金额：875.569666 万元（如实填报合同上的金额，无须四舍五入）；

合同签订日期：2020 年 09 月 27 日。

3、项目名称：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配套市政道路工程 1 合同段

工程类型：市政类；

建设内容：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配套市政道路工程 1 合同段起点位于汕尾海丰县小漠镇埔仔村附近，终点位于汕尾海丰县鹅埠镇西南村附近。包括望鹏立交节点、路基及 1 处隧道，主要施工部位为路基、路面(不含面层)、桥涵(不含钢混组合梁桥面板、箱梁及箱涵预制)、隧道(矿山法施工、双向八车道)、给排水、电气、景观绿化、管线改迁、交通疏解、水土保持等工程、BIM 及信息化等。其桩号范围为 YK0+057.335～YK3+260，工程长度约 3.2km；

工作内容：道路工程、钢结构工程、路堑边坡防护工程（含市政类道路工程类第三方检测）；

合同金额：421.791066 万元（如实填报合同上的金额，无须四舍五入）；

合同签订日期：2023 年 10 月 08 日。

4、项目名称：深东大道（创智路至新福路）建设工程第三方检测Ⅲ标

工程类型：市政类；

建设内容：深东大道(创智路至新福路)建设工程起于在建创智路，终至现状新福路，沿线与同心路、创新大道、创富路、创元路、新明路、新风路、新安路、新园路、新田路衔接，全长 81 公里采用城市快速路标准，主线双向 8 车道，设计速度 80 公里/小时，部分路段设置双向 4 车道/单向 2 车道辅道，设计速度 40 公里/小时。新建隧道 2 座，矩形明洞 1 座，总长约 2.26 公里;新建桥梁总面积约 10.81 万平方米;新建菱形立交 3 座、喇叭形立交 1 座。本次招标的标段工程桩号 K4+860~K8+072 全长约 3.21km，主要包含矩形明洞 1 座，长约 170m;主线桥 7 座，总长 2276.4m;匝道桥 4 座，总长 537.04m;辅道桥 4 座，总长 118.3m;2 座立交,分别为创元路立交、新园路立交;路基总长约 1.85km;涵洞 2 座(含车行通道 51.8m、人行通道 46m，箱涵 1 座 163.63m);明渠 1 座，总长 262.15m；

工作内容：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桥梁工程、电气及燃气工程等（含市政类道路工程类第三方检测）；

合同金额：387.0144 万元（如实填报合同上的金额，无须四舍五入）；

合同签订日期：2025 年 03 月 11 日。

5、项目名称：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核坝路市政工程和环坝路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环坝路工程检测服务

工程类型：市政类；

建设内容：暂定环坝路一工区范围，即 K0+060-K2+520 段的土路基压实度、弯沉值、水稳压实度、7d 无侧限抗压强度、弯沉，管廊结构试块及钢筋原材、雨污水管道回填压实度、管廊与道路原材料送检、道路路床弯沉与回弹模量、高边坡相关试验、桥涵相关试验等，具体详见检试验清单。承包方可根据

现场施工情况调整检测作业范围及内容，检测方应无条件接受，并不得因此提出调整合同价格和检试验清单子目单价的要求。；

工作内容：结构材料；加固材料；防水材料；工程管材；主体结构；地基基础；钢结构材料；变形测量；市政道路（含市政类道路工程类第三方检测）；

合同金额：290.7483 万元（如实填报合同上的金额，无须四舍五入）；

合同签订日期：2021 年 11 月 10 日。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2、合同金额≥招标项目投标报价上限价二分之一（84.7534 万元）为符合本工程业绩。

1.侨城东路北延通道工程二标段常规试验检测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832024010001001

标段名称： 侨城东路北延通道工程等5个项目常规试验检测批量招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鑫泰检测有限公司；深圳市天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中标价： 6392.037562万元

中标价补充说明： A包：深圳市鑫泰检测有限公司，中标价:3032.04万元，下浮率：40.51%；B包：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中标价:2304.847562万元，下浮率：42.05%；C包：深圳市天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标价:1055.15万元，下浮率：41.38%。

中标工期（天）： 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9-2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12-09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QCDLBY-2025-0004

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交通建设工程常规试验检测合同

工程名称：侨城东路北延通道工程二标段常规试验检测

委托方（甲方）：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受托方（乙方）：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1

委托方（甲方）：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受托方（乙方）：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甲乙双方就 桥城东路北延通道工程二标段 工程常规试验检测工作事宜协商一致，达成以下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基本信息

1. 建设单位：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联系人：李梦缘　　电话：13682687970

2. 施工单位：深圳中铁建湾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广均　　电话：13823761251

3. 监理单位：（云基智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英泰克工程顾问（上海）有限公司//天津新亚太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严拥军　　电话：13826584880

4.检测单位：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联系人：邱群聪，　电话：15019403459

4. 工程概况：二标段自高峰水库起向南至留仙大道，全长约6.5km，主体工程设置跨高峰水库桥一座（桥长约1.02km）、3#隧道长约3.45km、4#隧道长约2.48km，设宝鹏地下立交一座。

二、检测内容及价格

1. 检测内容：详见经甲方审批通过的施工检测方案。

2. 检测依据：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政策、技术标准规范、设计文件要求等，以委托单约定为准。

3. 检测数量：详见合同附件清单，最终以经甲方、乙方、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四方确认的实际检测数量为准。

4. 检测价格：乙方投标报价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即为构成签约合同价的项目单价。除本合同另有约定，构成签约合同价的项目单价一经甲方和乙方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

7. 乙方不得转包，不得将全部工作肢解之后以分包名义进行发包，不得以包代管。

8. 乙方应自行承担检测工作的安全生产责任。乙方在检测中导致己方或第三方发生人身财产损失的，由乙方自负其责。

9. 乙方应对甲方或本项目所涉的非公开信息长期承担保密责任。本条为独立条款，合同无效、被撤销、终止或者解除的，不影响本条的法律效力，乙方仍应当承担保密义务及约定的法律责任。

五、工地试验室

乙方应设置现场工地试验室。工地试验室的检测能力、检测项目及参数、仪器设备、人员配置必须满足国家、广东省、深圳市交通运输工程质量监督管理机构的规定。设置现场工地试验室的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乙方不得向甲方要求增加任何相关费用。乙方设置的现场工地试验室至少须满足以下要求：

（一）智慧工地试验室要求

（1）工地试验室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3 个月内完成建设，并达到投入使用条件；

（2）工地试验室应位于项目中心线 2 公里（含）以内；

（3）工地试验室（含无人试验室）工作区总面积不小于 300㎡，其中用于试验检测用房的面积不少于 80%，且需满足智能化试验检测要求；

（4）拟建的无人试验室应实现钢筋拉伸、混凝土抗压、混凝土抗渗、混凝土试块养护等试验检测活动的无人化操作；

（5）拟投入的所有试验检测设备的功能、数量不得低于行业强制性要求和本项目试验检测活动的需要。

（二）工地试验室人员配备

工地试验室常驻人员可以是招标文件《资信要求一览表》中拟派的项目团队成员（含项目负责人），持交通运输行业试验检测资格证书总人数不得少于 12 人，其中不少于 2 人应具有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师资格证书。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服务人员。

（三）工程实体智慧化检测（包括但不限于）：

（1）路面检测参数：路面厚度、路面平整度、路面弯沉等；

（2）桥涵检测参数：混凝土回弹强度、钢筋保护层厚度等；

（3）隧道检测参数：衬砌回弹、锚杆拉拔、断面尺寸等。

2. 需乙方现场抽样或现场检测，甲方须提前通知乙方。

3. 每次送样或乙方现场抽样（或乙方现场检测），由检测内容提供单位、送检单位等填写检测委托单，明确样品或待检项目的相关信息及检测要求。

4. 乙方应在约定的时限内向甲方出具检测结果，并提供 4 份有效的检测报告。检测报告应当符合相关规定、标准规范及工程质量主管部门的要求，满足甲方工程验收所需。

5. 检测报告出具后，检测样品若有约定，双方应按事先约定的方式进行处置。

七、履行期限

本合同的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开始，乙方应当在甲方要求的时限内完成检测工作。至结清检测费用，本合同即告终止。

八、合同价款和支付方式

（一）检测费用总价暂定人民币 23,048,475.62 元（大写：贰仟叁佰零肆万捌仟肆佰柒拾伍元陆角贰分），中标下浮率 30.98%。合同价款已经包括税金等乙方履行本合同所需的全部费用，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不再承担其他支付义务。

注：侨城东路北延通道工程等 5 个项目常规试验检测批量招标包含 7 个项目，产生 3 家中标单位，本项目中标单位填报的下浮率 42.05%为针对所有项目的综合下浮率，经计算，本项目中标下浮率为 30.98%，计算公式为：1-（本项目中标价/本项目招标控制价）=1-（2304.847562/3339.4198）×100%=30.98%。

（二）本合同检测费用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形式，工作量按实计取，如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新增检测项目，新增检测项目需《建设中心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常规检测工作指引(试行)》进行审批。新增检测项目单价按《省物价局关于交通建设工程现场检测和工程材料试（检）验收费问题的复函》（粤价函[2012]1490 号）（优先采用）及《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粤建检协[2015]8 号）中相关检测项目指导价×（1-中标下浮率）作为新增单价。

（三）因合同检测项目和频率发生变化，费用超过检测费用暂定总价的，该检测方案需按《建设中心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常规检测工作指引(试行)》进行审批。合同最终结算价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结果为准。

（四）支付方式

上述文件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电子版已随招标公告在公共资源交易网一并发布，签订合同时单独打印装订成册。

十二、其他

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一式十二份，甲方执八份，乙方执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签订后，经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采取书面形式对本合同有关条款进行变更或者补充，但变更或补充应当符合法律法规或上级政策文件规定。乙方有义务在签订变更或补充协议前，对有关内容的合法合规性进行审核，否则，应就其过错承担相应的责任。上述文件一经签署，即具有法律效力并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所载明的地址、电话为双方通知送达合法有效的地址、电话，如果任何一方变更，应在变更后3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任何一方一经发送前述地址、电话，即视为被送达方收到。

甲方：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　　乙方：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地　　址：　　地　　址：

签订日期：2025.19

2.泗黎路(观光路-黎泰路)改造工程第三方检测监测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1020180321001001

标段名称：泗黎路（观光路-黎泰路）改造工程-第三方检测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深圳高速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1325.567566万元

中标工期：1006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7-3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9-17

查验码：1993863362793367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关键页

工程编号：FJ2019632
合同编号：深龙华建工合[2020]监测检测-94

泗黎路（观光路-黎泰路）改造工程-第三方检测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泗黎路（观光路-黎泰路）改造工程-第三方检测监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　　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乙　　方：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深圳高速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0年 9月 27日　　日

工程委托方（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承接方（乙方）：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深圳高速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泗黎路（观光路-黎泰路）改造工程-第三方检测监测**任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监测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泗黎路（观光路-黎泰路）改造工程-第三方检测监测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1.3 项目概况：本项目位于观澜街道，呈南北走向，南起于观光路，北至规划黎泰路，沿线依次与桂香路、樟桂路、桂月路外环高速、黎光工业路等道路相交，道路全长约 4.1 公里。项目拟对现状道路增加综合管廊并对路面进行拓宽改造，对人行道、人行天桥、跨河桥梁、给排水、绿化、交通等配套市政设施进行改造提升，并对电力及通信管线进行相应迁改。主要设计范围包括:道路、桥梁、交通、电气、绿化、河道改造、给排水、燃气、综合管廊、管线迁改、水土保持等。

1.4 资金来源：政府 100%（政府投资）

第二条　工程内容及范围

2.1 工作内容：本项目第三方检测监测服务具体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检测(包括路基路面工程、人行道、挡墙、桥梁工程、交通安全设施、交通信号灯及监控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污水管道工程、排水消防工程、绿化工程、燃气管道工程、电气设备及安装工程等);综合管廊及管线改迁工程检测(包括管廊结构、基坑围护、地基基础、管廊工艺、变配电间及值班室工程、监控中心、自控仪表设备及安装工程等);污水泵站工程检测(包括污水泵房工程、污水泵站室外工程、泵房电气工程、泵房自控工程、地基基础、水工结构、照明工程等);电气工程检测;通信工程检测;照明工程检测;第三方监测(包括综合管廊顶管工作井、下穿白花河顶管段、明挖段管廊基坑及周边环境检测等);应由承包人完成的其他工作。

2.2 工作范围：具体范围以发包方委托的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为准。

第三条　执行标准（包括但不限于）：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码	标准等级
1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50021-2001	国标
2	工程测量规范	GB50026-2007	国标
3	城市测量规范	CJJ8-99	部
4	深圳市基础测绘技术规范	CJJ65-94	
5	1:500、1:1000、1:2000 地形图图式	GB/T7931-1995	国标
6	深圳市有关岩土工程监测、工程测量技术要求		
7	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岩土工程监测、工程测量等相关规定		
8	建筑地基处理技术规范	JGJ79-2012	
9	建筑基桩检测规程	SJG09-2015	

第四条　开工及提交检测监测成果资料的时间及内容

4.1 本工程的检测监测工作开始时间以甲方书面指令为准，提交检测监测成果资料以甲方及监理批准的检测监测方案为准，由于甲方或乙方的原因未能按期开工或提交成果资料时，按本合同第九条规定办理。

施工场地提交后，两天内进行检测监测工作。

4.2 检测监测工作有效期限以甲方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期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边坡工程基坑监测：竣工后的监测时间不应少于二年。房屋工程监测：至边坡工程竣工验收完成。

4.3 乙方所提交的资料如下：

4.3.1 每次检测监测完成后，乙方应于 3 日内向甲方提供成果资料一式三份；如有异常情况或达到警戒值，应及时通知甲方等相关单位。

4.3.2 检测监测工作全部完成后，乙方应于 20 日内向甲方提供成果总结报告一式四份。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5.1 合同价为中标价暂定人民币 1325.567566 万元（大写：壹仟叁佰贰拾伍万伍仟陆佰柒拾伍元陆角陆分 ）。

5.1.1 取费依据：1、检测监测费用预算造价书，下浮率=（报价上限-中标价）/报价上限*100%=（1699.445597-1325.567566）/1699.445597*100%=22.00%；2、按照国家计委和建设部发布的《工程勘察设计费用标准》2002 年修订版。

5.1.2 合同价是乙方为实施和完成本工程全部检测监测工作所需的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及加班、技术服务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仪器设备的使用和管理、各种管理费、保险、利润和税金、不可预见费用等费用内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

5.2 结算原则

本合同最终结算价格约定如下：有关竣工结算依照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执行。

工程量按甲方批准的检测监测任务书中，乙方实际完成并经监理单位审核、甲方确认的合格工程量计算，检测监测费单价根据乙方投标时所报的项目单价执行。与招标采用的工程量清单比较，检测监测工程量清单没有的项目，监测根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规定的单价*（1-下浮率）执行，检测根据《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粤建检协[2015]8 号）文件计算检测项目单价*（1-下浮率）执行。

检测费=工程量×按上述方法确定的单价

监测费=工程量×按上述方法确定的单价

检测监测费由基本费用（占 80%）和绩效费用（占 20%）组成。实际绩效费用需根据履约评价结果及履约处罚情况确定。

履约评价得分	对应的实际绩效费用
80 分以上	绩效费用
60 分以上，80 分以下	绩效费用×（履约评价得分-60）/20

第十五条 本合同自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按规定向政府职能部门或其派出机构备案。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本合同一式十份，其中甲方执六份，乙方执四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联合体 1：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陈彤	董刚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
电　　话：	电　　话：18520824269
传　　真：	传　　真：0755-21036480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前支行
帐　　号：	帐　　号：44250110190900000537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518110

联合体2：

乙方名称（盖章）：

深圳高速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蔡成果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梅坳一路 268 号深燃大厦 6 楼 601

电　　话：13243860401

传　　真：0755-33338585

开 户 银 行：中国银行深圳河套皇岗支行

帐　　号：753658116228

邮 政 编 码：518049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2020年 9月 27日

附件 5 投标报价书

投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与深圳高速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的联合体

序号	内 容	投标价格（元）
1	第三方检测	8755696.66
2	第三方监测	4499979.00
	合计	13255675.66

23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深圳市格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 邮编： 518110

联系电话： 0755-21036725 传真： 0755-21036480

分工内容：包括不限于“泗黎路（观光路-黎泰路）改造工程-第三方检测监测”项目的专项检测等工作

联合体成员（盖章）： 深圳高速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坳一路 268 号深燃大厦 6 楼 601 邮编： 518049

联系电话： 0755-23777873 传真： 0755-23777873

分工内容：包括不限于“泗黎路（观光路-黎泰路）改造工程-第三方检测监测”项目的专项监测等工作

联合体成员（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邮编：

联系电话： 传真：

分工内容：

签订日期：2020 年 08 月 14 日

3.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配套市政道路工程 1 合同段

合同关键页

PGJ-SZ-203150

02-深汕-JCHT-20231008-005

深圳市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配套市政道路工程

外委试验检测合同

招标（采购）编号：02-ZHJS-YQZB-20230614-007

合同编号：02-深汕-JCHT-20231008-05

（公司代号-项目代号-JCHT 签约时间-序列号）

签订地点：重庆

签订日期：2023 年 10 月 08 日

委托人（甲方）：（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本合同由甲方委托乙方完成深圳市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配套市政道路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的检测服务工作，并支付检测服务费用，乙方接受委托并开展检测服务工作。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1、工程基本情况

1.1 工程名称：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配套市政道路工程 1 合同段。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小漠镇及河源钢结构加工厂、鹅埠镇隧道出口、绿化苗木基地等一切与本项目相关的工作地点。

1.3 项目业主、总承包单位及监理单位：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4 工程概况：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配套市政道路工程 1 合同段起点位于汕尾海丰县小漠镇埔仔村附近，终点位于汕尾海丰县鹅埠镇西南村附近。包括望鹏立交节点、路基及 1 处隧道，主要施工部位为路基、路面(不含面层)、桥涵(不含钢混组合梁桥面板、箱梁及箱涵预制)、隧道(矿山法施工、双向八车道)、给排水、电气、景观绿化、管线改迁、交通疏解、水土保持等工程、BIM 及信息化等。其桩号范围为 YK0+057.335～YK3+260，工程长度约 3.2km。

1

2、检测服务的目标、内容、规范、技术要求、检测方案及检测参数等

2.1 检测服务的目标： 通过对进场材料及构配件的检测，验证原材料及构配件质量，通过现场实体检测，为开展施工提供依据和指导。

2.2 检测服务的内容：为深圳市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配套市政道路工程的原材料及构配件检测、现场实体检测，依据检测结果，判定原材料及构配件工程实体是否符合设计及市政行业标准等相关标准规范要求，并出具检测报告。

2.3 检测服务的规范及技术要求： 按照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和要求，开展本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工作，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时间向甲方交付技术成果。

2.4 检测服务方案及批准程序： 详见附件 1：《试验检测工作程序》、附件 2：《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配套市政道路工程第 1 合同段检测方案》。

2.5 具体的检测项目、数量及检测参数：详见附件 3：《原材料及现场检测项目及费用暂估清单》原材料及现场检测项目及费用暂估清单。

2.6 检测服务人员：详见附件 4：《检测服务人员一览表》

2.7 检测设备：满足本项目检测类别、参数需求并按照要求进行定期标定或校核。

2.8 检测单位资质证书名称、编号、发证单位及有效期：《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2017190636R，有效期至：2023 年 8 月 24 日；《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证书编号：粤建质检证字 02027，有效期至：2024 年 7 月 9 日；《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检验机构认可证书》，注册号：CNAS IB0734，有效期至：2025 年 4 月 2 日；《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等级证书》（公路工程综合乙级），证书编号：粤 GJC 综乙 2019-020，有效期至：2024 年 9 月 3 日。

2.9 检测完成后（检测时间根据附件 5《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试验检测时效表》时效周期）需及时出具报告，若出现滞后按 50 元每份每天进行扣款，若在各类检查中因为检测报告问题造成负面影响，甲方可处于 5000-10000 每次罚款。报告提交齐全、准确无误前甲方可拒绝计量、支付。

2.10“检测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的所有工作（包括不限于现场检测、试验室测试及现场配合等工作）；与履行合同有关的辅助服务，及其他

的伴随服务。“技术成果”是指根据本合同约定，由乙方提交的“检测方案”、“检测报告”等技术文件。

3、履行的计划、进度、期限、地点和方式

3.1 履行计划、进度要求：根据甲方实时委托，乙方在规定时限内出具检测报告，报告时效服务满足附件 5《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试验检测时效表》的要求，为满足检测要求乙方应按甲方需要配足驻场检测人员。

3.2 检测服务的期限：合同签订日起至本项目完工为止。

3.3 检测服务地点、地域：乙方试验室及甲方施工现场。

3.4 检测服务的方式：委托检测。

4、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价款（含税）为人民币：4217910.66 元，大写：肆佰贰拾壹万柒仟玖佰壹拾元陆角陆分。

其中：不含增值税价为人民币 3979161.00 元，大写：叁佰玖拾柒万玖仟壹佰陆拾壹元整；增值税税率 6%，增值税税额人民币 238749.66 元，大写：贰拾叁万捌仟柒佰肆拾玖元陆角陆分。

履约期间如国家调整增值税税率，则本合同不含增值税价不变，按照调整后的增值税税率进行结算，调整合同总价。

合同价款组成见附件 3：《原材料及现场检测项目及费用暂估清单》

4.1.1 合同价格组成说明：包含并不限于材料费（如有）、检测费用、试验费、人员费用、服务费、管理费、利润、利息、保险、增值税、非增值税税金以及所有明示和暗示的费用。

4.2 合同价款变更机制：完成合同内工程量，价格不予调整，超出合同约定工程量，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如有新增检测项目，检测费以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公布的粤建检协【2015】8 号:关于印发《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和《广东省既有房屋建筑安全性鉴定收费指导价》的通知的收费标准下浮 63.6%计费进行结算，其中样品加工制样费不打折，钢结构焊缝检测超声波和磁粉检测按 50.00 元/吨、射线探伤按 100.00 元/片进行结算。另按《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住建部 141 号令）及《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关于规范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附件 5：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试验检测时效表

……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签约代表（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签约代表（签字）：

一、工程概况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一园区 配套市政道路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包含通港大道和沿河东路北延两条道路。

通港大道位于深汕合作区，规划定位城市主干路，设计车速 60km/h 设计，路线南起红海大道，北至深汕大道，路线全长 10.6km，项目含互通立交 4 座(本次实施 1 座、规划预留 3 座)，隧道 2 处，桥梁 7 座。

沿河东路北延段南起环境产业园狮山路，北至沿河路，采用城市次干路标准，设计车速 40Km/h 设计。道路全长约 0.6km。

本项目为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一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第 1 合同段，起点位于汕尾海丰县小漠镇埔仔村附近，终点位于汕尾海丰县鹅埠镇西南村附近。包括望鹏立交节点、路基及 1 处隧道，主要施工部位为路基、路面(不含面层)、桥涵(不含钢混组合梁桥面板、箱梁及箱涵预制)、隧道(矿山法施工、双向八车道)、给排水、电气、景观绿化、管线改迁、交通疏解、水土保持等工程、BIM 及信息化等。其桩号范围为 YK0+057.335～YK3+260，工程长度约 3.2km。

二、检测依据

（1）《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 1-2008）；

（2）《土工试验方法标准》（GB/T 50123-2019）；

（3）《公路工程集料试验规程》（JTG E42-2005）；

（4）《公路路基路面现场测试规程》（JTG 3450-2019）；

（5）《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DBJ/T 15-60-2019）；

（6）《公路路面基层施工技术细则》（JTG/T F20-2015）；

（7）《公路工程无机结合料稳定材料试验规程》（JTG E51-2009）；

（8）《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JTG F80/1-2017)；

（9）《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68-2008）；

（10）《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

（11）《回弹法检测混凝土抗压强度技术规程》JGJ/T23-2011；

（12）《混凝土中钢筋检测技术标准》JGJ/T152-2019；

（13）《建筑结构检测技术标准》GB/T 50344-2019；

（14）《广东省混凝土结构实体检验技术导则》；

（15）《公路桥涵施工技术规范》JTG/T F50-2011；

（16）《钢结构焊接规范》(GB 50661- 2011)；

（17）《焊缝无损检测超声检测技术、检测等级和评定》GB11345—2013；

（18）《公路桥梁钢结构防腐涂装技术条件》JT/T 722-2008；

（19）《厚钢板超声检验方法》GB/T2970-2016；

（20）《焊缝无损检《测焊缝磁粉检测验收等级》GB/T 26952-2011；

（21）《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05—2020；

（22）《公路桥梁钢结构防腐涂装技术条件》JT/T722-2008；

（23）《桥梁钢结构冷喷锌防腐技术条件》JT/T1266-2019；

（24）《焊缝无损检测 射线检测 第 1 部分：X 和伽玛射线的胶片技术》(GB/T 3323.1-2019）；

（25）《建筑边坡工程技术规范》CB50330-2013；

（26）《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配套市政道路工程》结构设计图纸；

（27）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管理文件；

（28）国家、广东省和深圳市的其它现行相关规范、规程。

三、检测内容

1、道路工程

道路部分主要检测内容包含有路基工程、基层（底基层）、管线工程。工程主要试验检测参数有压实度、弯沉、动力触探、回弹模量、基层原材料、基层无机结合料配比、7 天无侧限抗压强度等。

1.1 路基工程

1.1.1 室内标准试验

施工前，按表 1 取土样进行天然含水率、液限、塑限、标准击实、颗粒分析、CBR 试验等。

表 1　取样要求

项目	试验依据	取样数量	备注
天然含水率	GB/T 50123-2019 CJJ 1-2008	10kg	应先清除表层土，取具有代表性的土样。
液、塑限		30kg	

标准击实		30kg	
室内承载比（CBR）		55kg	
颗粒分析		30kg	

1.1.2、现场检测基本规定

根据《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 1-2008 及图纸设计要求，路基回填材料须经检测符合规范要求，路基回填必须分层压实，路基压实度应达到设计要求。路基压实采用重型击实标准试验，其压实度应不低于表 2 规定。

表 2 路基压实度要求

填挖类型		路面底面以下深度（cm）	压实度（%）		
			机动车道（快速路、主干路）	机动车道（次干路）	非机动车道、人行道
填方路基	上路床	0～30	96	94	92
	下路床	30～80	94	92	
	上路堤	80～150	93	91	
	下路堤	≥150	92	91	
零填及挖方路床		0～30	96	94	92
		30～80	94	----	----

表 3 路基现场检测频率及设计要求

工程部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率	设计值	备注
通巷大道与望鹏大道机动车道路基	压实度	3 点/1000 m²	根据上表	
	弯沉（0.01mm）	1 点/车道·20m	232.89	
	回弹模量（MPa）	1 点/1000 m²	40MPa	
	平整度	每 200 米测 2 处×10 尺	15mm	
立交匝道机动车道路基	压实度	3 点/1000 m²	根据上表	

	弯沉（0.01mm）	1 点/车道·20m	232.89	
	回弹模量（MPa）	1 点/1000 m²	40MPa	
	平整度	每 200 米测 2 处×10 尺	15mm	
沿河东路机动车道路基	压实度	3 点/1000 m²	根据上表	
	弯沉（0.01mm）	1 点/车道·20m	310.5	
	回弹模量（MPa）	1 点/1000 m²	30MPa	
	平整度	每 200 米测 2 处×10 尺	15mm	
非机动车道及人行道路基	压实度	100m/2 点	根据上表	
	回弹模量（MPa）	1 点/1000 m²	20MPa	
	平整度	每 200 米测 2 处×10 尺	15mm	

1.2 基层、底基层

1.2.1 室内标准试验

施工前 15d-30d 委托方应根据工程施工设计图纸的要求，对基层材料进行原材料检测（如：水泥、石灰、粉煤灰、粗集料、细集料）、集料合成、标准击实、无侧限抗压强度、配合比验证等试验。

表 4　基层材料取样要求

类别	依据标准	取样数量	检测频率	备注
水泥	GB175-2007 CJJ 1-2008	散装水泥：每 1/10 编号在 5min 内取至少 6kg；袋装水泥：每 1/10 编号从一袋中取至少 6kg。注：试验用样品不少于 6kg，留样不少于 6kg。	同一生产厂、同一品种、同一强度等级及同一出厂日期，散装水泥应以每 500t 为 1 批，袋装水泥应以每 200t 为 1 批，不足 500t 或 200t 时，亦按 1 批计。	
细集料	JTG E51-2009 CJJ 1-2008 GB/T14684-2022	每种规格集料各 20kg	细集料宜按同产地、同规格、连续进场数量不超过 400 立方或 600t 为一验收批，小批量进场的宜以不超过 200 立方或 300t 为一验收批进	

			行检验。	
粗集料	JTG 51-2009 CJJ 1-2008 GB/T14685-2022	每种规格集料各 50kg	粗集料宜按同产地、同规格、连续进场数量不超过 400 立方或 600t 为一验收批，小批量进场的宜以不超过 200 立方或 300t 为一验收批进行检验；当质量稳定且进料量较大，可以 1000t 为一验收批。检验内容应包括外观、颗粒级配、针片状颗粒含量、含泥量、泥块含量、压碎值指标等。	
无机结合料配合比	JTG E51-2009	每种规格集料各 50kg	每种类配比至少一次	
无侧限抗压强度	JTG E51-2009 CJJ 1-2008 JTG E42-2005	1、剂量和无侧限：粗粒土 90kg，中粒土 30kg，细粒土 10kg。 2、石灰、粉煤灰：每袋不少于 2kg； 3、混合料 100kg	1 组试件/2000m²（每工作班）	应在加水后 2 小时内送样检测。

1.2.2 现场检测基本规定

（1）在摊铺稳定层时应取样送检至试验室进行无侧限抗压强度，每个工作日每 2000 m² 取一组，其检测结果应满足设计要求。

（2）基层压实采用重型压实标准，按分层压实原则实施。

（3）每一压实层均应检验压实度，并在养生 7-10d 内检测弯沉，其检测结果应满足设计要求。

1.2.3 现场检测频率及设计要求

表 5　通巷大道与望鹏大道机动车道检测频率及设计要求

工程部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率	设计要求	备注
上基层 18cm 水泥稳定碎石	弯沉值	1 点/车道 • 20m	23.6	
	压实度	3 点/1000 m²	98%	
	无侧限抗压强度	1 组/2000 m²	4.0MPa	

	平整度	每 200 米测 2 处×10 尺	10mm	
下基层 18cm 水泥稳定碎石	弯沉值	1 点/车道·20m	41.9	
	压实度	3 点/1000 m²	98%	
	无侧限抗压强度	1 组/2000 m²	4.0MPa	
	平整度	每 200 米测 2 处×10 尺	10mm	
底基层 20cm 水泥稳定碎石	弯沉值	1 点/车道·20m	101.1	
	压实度	3 点/1000 m²	97%	
	无侧限抗压强度	1 组/2000 m²	3.0MPa	
	平整度	每 200 米测 2 处×10 尺	15mm	

表 6　立交匝道机动车道检测频率及设计要求

工程部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率	设计要求	备注
上基层 16cm 水泥稳定碎石	弯沉值	1 点/车道·20m	24.6	
	压实度	3 点/1000 m²	98%	
	无侧限抗压强度	1 组/2000 m²	4.0MPa	
	平整度	每 200 米测 2 处×10 尺	10mm	
下基层 16cm 水泥稳定碎石	弯沉值	1 点/车道·20m	41.9	
	压实度	3 点/1000 m²	98%	
	无侧限抗压强度	1 组/2000 m²	4.0MPa	
	平整度	每 200 米测 2 处×10 尺	10mm	
底基层 18cm 水泥稳定碎石	弯沉值	1 点/车道·20m	101.1	
	压实度	3 点/1000 m²	97%	
	无侧限抗压强度	1 组/2000 m²	3.0MPa	
	平整度	每 200 米测 2 处×10 尺	15mm	

1.3 管线工程

施工前，对管道材料应进行见证取样送检；对管道回填材料应进行标准击实试验，击实试验方法按图纸要求或规范要求。采用条件相同的回填材料，每铺筑 1000m²，应取样 1 次。回填材料变化或来源变化时，应分别取样检测。

表 7　刚性管道沟槽回填土压实度要求

<table>
<tr><td colspan="4" rowspan="2">项目</td><td colspan="2">最低压实度</td><td colspan="2">检测数量</td></tr>
<tr><td>重型击实标准</td><td>轻型击实标准</td><td>范围</td><td>点数</td></tr>
<tr><td rowspan="5">沟槽在路基范围外</td><td colspan="3">垫层</td><td>93</td><td>95</td><td>100m</td><td rowspan="14">每层每侧一组（每组 3 点）</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管腔部分</td><td>管侧</td><td>87</td><td>90</td><td rowspan="13">井与井之间或 1000m²</td></tr>
<tr><td>管顶以上 500mm</td><td colspan="2">87±2（轻型）</td></tr>
<tr><td colspan="3">其余部分</td><td colspan="2">≥90（轻型）</td></tr>
<tr><td colspan="3">农田或绿地范围表面 500mm 范围内</td><td colspan="2">不宜压实，预留沉降量，表面整平</td></tr>
<tr><td rowspan="9">沟槽在路基范围内</td><td colspan="2" rowspan="2">管腔部分</td><td>管侧</td><td>87</td><td>90</td></tr>
<tr><td>管顶以上 250mm</td><td colspan="2">87±2（轻型）</td></tr>
<tr><td rowspan="7">沟槽低部算起的深度范围（mm）</td><td rowspan="3">≤800</td><td>快速路及主干道</td><td>95</td><td>98</td></tr>
<tr><td>次干道</td><td>93</td><td>95</td></tr>
<tr><td>支路</td><td>90</td><td>92</td></tr>
<tr><td rowspan="3">＞800～1500</td><td>快速路及主干道</td><td>93</td><td>95</td></tr>
<tr><td>次干道</td><td>90</td><td>92</td></tr>
<tr><td>支路</td><td>87</td><td>90</td></tr>
<tr><td rowspan="3">＞1500</td><td>快速路及主干道</td><td>87</td><td>90</td></tr>
<tr><td>次干道</td><td>87</td><td>90</td></tr>
<tr><td>支路</td><td>87</td><td>90</td></tr>
</table>

表 8　柔性管道沟槽回填土压实度要求

<table>
<tr><td colspan="2" rowspan="2">槽内部位</td><td rowspan="2">压实度（%）</td><td rowspan="2">回填材料</td><td colspan="2">检测数量</td></tr>
<tr><td>范围</td><td>点数</td></tr>
<tr><td rowspan="2">管道基础</td><td>管底基础</td><td>≥90</td><td rowspan="2">中、粗砂</td><td>——</td><td>——</td></tr>
<tr><td>管道有效支撑角范围</td><td>≥95</td><td rowspan="5">井与井之间/1000m²</td><td rowspan="5">每层每侧各 1 组（每组各 3 点）</td></tr>
<tr><td colspan="2">管道两侧</td><td>≥95</td><td rowspan="3">中粗砂、碎石屑，最大粒径小于 40mm 的砂砾或符合要求的原土</td></tr>
<tr><td rowspan="2">管顶以上 500mm</td><td>管道两侧</td><td>≥90</td></tr>
<tr><td>管道上部</td><td>85±2</td></tr>
<tr><td colspan="2">管顶 500～1000mm</td><td>≥95</td><td>原土回填</td></tr>
</table>

1.4 检测数量预算

表 9 检测数量预算

检测项目	检测频率	检测数量	检测方法	备注
1、机动车道路基				
弯沉	1 点/车道・20m	2124 点	贝克曼梁	
压实度	3 点/层・1000m²	8910 点	灌砂法	以实际回填深度为准
平整度	每 200 米测 2 处×10 尺	176 处	3 米直尺	
2、机动车道基层				
压实度	1 点/层・1000m²	660 点	灌砂法	
弯沉	1 点/车道・20m	940 点	贝克曼梁	
厚度	1 点/1000m²	359 点	钻芯法	
平整度	每 200 米测 2 处×10 尺	878 处	3 米直尺	

无侧限抗压强度	1 组/2000m²	180 组	路强仪法	送检材料
3、人行道及非机动车道路基及基层				
路基压实度	2 点/100m	118 点	灌砂法	
基层压实度	2 点/100m	118 点	灌砂法	
平整度	每 200 米测 2 处×10 尺	59 处	3 米直尺	
4、管线工程				
给水、燃气管道压实度	每 50 米每层 3 个点，管腔每层每侧各 3 点	1050 点	灌砂法	
污水、雨水管道压实度	井与井之间 3 个点，管腔每层每侧各 3 点	1850 点	灌砂法	
污水、雨水管道闭水	管道全数检验	7500 米	闭水试验	
5、承载力				
雨、污水井基础	每一独立基础下至少应有 1 孔；每次不得少于 3 孔	850 孔	圆锥动力触探	
挡土墙基础	抽检数量为 1 孔/20m，且不得少于 3 孔	97 孔	圆锥动力触探	

3、钢结构工程

3.1 焊缝检验按《公路桥涵施工技术规范》(JTG/TF50-2011）19.6.2 条执行。

表 10　焊缝检验要求

焊缝名称	质量等级	探伤方法	检验等级	探伤比例	探伤部位
横向对接焊缝（顶板、底板、腹板、横陈板等）	Ⅰ级	超声波探伤 UT	B 单面双侧	100%	焊缝全长
纵向对接焊缝(顶板、底板，腹板等)					端部 1m 范围内为Ⅰ级，其余部位为 级
T 彩接头和角接接头焊缝			B		焊缝全长
横隔极纵向对接焊缝			B		焊缝全长
部分熔透角焊	Ⅱ级		B	100%	焊缝两端各 1 m
焊脚尺寸~12mm 的角焊			A		焊缝两端各 1 m
连接锚箱或吊耳板的熔透角焊缝	Ⅱ级	磁粉检		100%	焊缝全长
U 型助对接焊缝					焊缝全长
横隔板与腔板角焊缝					焊缝两端各 500mm

U形肋与（底)板角焊缝			测 MT			每条焊两端务 1000mm，其中行车道范围的顶板角焊缝为两端各 2000mm
横隔板与顶（底)板角焊缝						行车道范围总长 20%
腹板与底板角焊缝						焊缝在两端各 1000mm ，中间每隔 2000mm 探 1000mm
临时连接(含马板)						拆除临.连接的部位
纵向对接焊	顶板	I 级	射 线 检 测 RT	AB	10%	中间 250~300mm
	底板/腹板					焊缝两端各 250~300mm
横隔板横向对接焊缝					5%	下部 250-300mm
横向对接焊缝（底板，顶板，腹板等）					10%	两端各 250~300mm ，长度大于 1200mm 中间加探 250~300mm
梁段间对接焊缝	顶板十字交叉焊缝				100%	纵、横向各 250~300mm
	底板十字交叉焊缝				30%	
	腹板				100%	焊缝两端各 250~300mm

3.2 焊缝的外观检验

3.2.1 焊缝外观检查，所有焊缝必须进行外观检查，不得有裂纹、未熔合、夹渣、未填满弧坑、漏焊以及超出施工规范表 19.6.1 条规定的缺陷。

3.2.2 焊缝无损检验;

（1）零、部（杆）件的焊缝应在焊接 24 小时后进行无损检验。焊缝无损检验质量等级及探伤范围应满足《公路桥涵施工技术规范》(JTG/T F50-2011)表 19.6.2 的规定，其有关技术要求按《焊缝无损检测超声检测技术、检测等级和评定》(GB11345—2013）的规定执行。

（2）进行局部超声波探伤的焊缝，当发现裂纹或较多其他缺陷时，应扩大该条焊缝探伤范围，必要时可延长至全长;进行射线探伤或磁粉的焊缝，当发现超标缺陷时应加倍检验。

（3）采用超声波、射线、磁粉等多种方法检验的焊缝，必须达到各自的质量要求，该焊缝方可认为合格。焊缝的射线探伤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焊缝无损检测 射线检测 第 1 部分：X 和伽玛射线的胶片技术》（GB/T 3323.1-2019）的规定，射线照相质量等级为 B 级，焊缝内部质量等级应达到Ⅱ级。磁粉探伤应符合现行行业标准《焊缝无损检测焊缝磁粉检测验收等级》(GB/T 26952-2011)的规定。

（4）钢厂对钢板需按《厚钢板超声检验方法》(GB/T2970-2016）进行超声试验、检验，对本桥不同部位的钢板检验要求见下表；

表 11 钢板超声波检验要求分类

钢板分类	超声波探伤级别	超声波探伤频率

Z 向板	Ⅱ级	100%
厚度 t≥25mm 钢板	Ⅱ级	100%
厚度 t<25mm 钢板	Ⅱ级	100%

3.3 工地焊缝的无损检查

3.3.1 工地对接焊缝应进行 100%超声波探伤。每条焊缝均需要进行 X 射线探伤，X 射线探伤应按规范要求进行，长度<1.2m 的焊缝取 2 点摄片，长度≥1.2m 的焊缝取 3 点摄片，焊缝十字或 T 字交叉处全部进行 X 射线探伤，当有一片不合格时则对该焊缝进行 100%的 X 射线探伤。

3.3.2 加劲肋工地嵌补段焊缝、其它角焊缝应进行 100%超声波探伤。

3.4 焊缝返修

采用埋弧自动焊，半自动焊进行焊缝返修时，必须将清除部位的焊缝两端刨成大于 1:5 的斜坡，再进行焊接。板厚≥25mm 的钢板焊缝返修时，应先预热。返修后的焊缝应打磨匀顺，并按质量要求进行复检。返修焊次数不宜超过二次。

3.5 钢结构的涂装

（1）每一部位的除锈工作结束后，需按规定要求检查验收。

（2）每种除料结束后，在涂下一种涂料前，需对表面质量和膜厚检查验收（同种涂料连续涂装一遍的可合并一次验收）。

（3）在检查验收工作中如有缺陷，一经检查人员指出，需立即修正或返工。

（4）各层涂层附着力检验采用划格法检查。

（5）钢结构防腐涂装应采用性能可靠、附着力强、耐候性好、防腐蚀强、成熟可靠，其保护年限在 25 年以上的长效涂装方案，本项目钢板组合梁采用梁内外防腐涂装体系。

（6）涂装体系应满足《公路桥梁钢结构防腐涂装技术条件》(JT/T 722-2008）和《公路桥涵施工技术规范》(JTG/T F50-2011)的相关要求。冷喷锌满足《桥梁钢结构冷喷锌防腐技术条件》(JTT1266-2019）的相关规定。

3.6 钢结构各部位具体防腐涂装方案如下

钢结构外表面涂装体系

部位	涂装要求		设计值	场地	参照标准
主梁外表面	表面净化处理		无油无污、干燥	工厂	GB/T 11373 GB/T 8923 GB/T 9793 GB/T 9286 GB/T 6463
	喷砂除锈	表面清洁度	Sa2.5 级		
		表面粗糙度	Rz50-80μm		
	冷喷锌	底涂层	2×40μm		
	冷喷锌封闭漆	中间层	2×60μm		
	氟碳面漆	面涂层	2×45μm		
	总干膜厚度		290μm		
	焊缝修补		同上要求	现场	

共 22 页

涂层要求

钢结构内表面涂装体系

部位	涂装要求		设计值	场地	参照标准
主梁内表面	表面净化处理		无油无污、干燥	工厂	GB/T 11373 GB/T 8923 GB/T 9793 GB/T 9286 GB/T 6463
	喷砂除锈	表面清洁度	Sa2.5级		
		表面粗糙度	Rz50-80μm		
	水性冷喷锌底面合一涂层		2×60μm		
	总干膜厚度		120μm		
	焊缝修补		同上要求	现场	

钢结构顶面与混凝土接触面涂装体系

部位	涂装要求		设计值	场地	参照标准
组合梁主梁顶	表面净化处理		无油无污、干燥	工厂	GB/T 11373 GB/T 8923 GB/T 9793 GB/T 9286 GB/T 6463
	喷砂除锈	表面清洁度	Sa2.5级		
		表面粗糙度	Rz50-80μm		
	冷喷锌 底涂层		2×40μm		
	总干膜厚度		80μm		
	焊缝修补		同上要求	现场	

注:组合梁梁顶距边缘10cm范围内采用长效涂装体系，方案同主梁的外表面涂装。

主梁内排水钢管采用长效防腐涂装体系，要求表面涂装颜色同主桥钢结构主梁，具体方案如下:

排水钢管外表面涂装体系

部位	涂装要求		设计值	场地	参照标准备注
排水钢管	表面净化处理		无油无污、干	厂内	GB/T 11373 GB/T 8923 GB/T 9793 GB/T 9286 GB/T 6463
	喷砂除锈	表面清洁度	Sa2.5级		
		表面粗糙度	Rz60-100μm		
	热浸镀锌		80μm		
	热浸镀锌专用环氧底漆	底涂层	1×40μm		
	环氧中间漆	中间层	2×60μm		
	氟碳面漆	面涂层	2×40μm		
	总干膜厚度		240μm		
	焊缝修补		同上要求	现场	

注:钢管内侧只进行热浸镀锌 80um，无中间层和面层涂装。

人行道栏杆采用长效防腐涂装体系，具体方案如下:

人行道栏杆涂装体系

部位	涂装要求		设计值	场地	参照标准备注
人行道	表面净化处理		无油无污、干	厂内	GB/T 11373 GB/T 8923 GB/T 9793 GB/T 9286 GB/T 6463
	喷砂除锈	表面清洁度	Sa2.5级		
		表面粗糙度	Rz30-75μm		
	环氧富锌底漆	底涂层	1×40μm		
	环氧中间漆	中间层	1×60μm		
	氟碳面漆	面涂层	1×40μm		
	总干膜厚度		140μm		
	焊缝修补		同上要求	现场	

3.7 钢板材料

钢材采用 Q420qC 和 Q345qC，部分钢板采用有 Z 向性能要求的 Q420qC(Z 向板)和 Q345qC(Z 向板)。

3.8 检测内容和方法

根据设计图纸和有关规范要求，确定检测内容如下表。

表 12 检测数量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检测工作量	备注

1	焊缝超声无损探伤	米	25000 米	预计
2	X 射线检测	张	1900 张	预计
3	防腐涂层厚度检测	构件	40 个	预计
4	外观检测	/	/	100%

注：上表检测工作量为预估量，本工程实际钢结构检测数量以实际统计为准；

4、路堑边坡防护工程

4.1 检测目的

（1）锚杆（索）基本试验：确定锚固体与岩土层间粘结强度极限标准值、锚杆设计参数及施工工艺；

（2）锚杆（索）验收试验：用于检测锚杆（索）的抗拔承载力；

4.2、检测内容及数量

表 13　产业园边坡支护检测数量

区域	项目类别	工程量	检测方法	检测依据	抽检比例	检测数量
K1+480～K1+620（左幅）	锚杆	240 根	基本试验	《建筑边坡工程技术规范》GB 50330-2013	每种规格不应少于 3 根	3 根
			验收试验		总数 5%且不得少于 5 根	12 根
	锚索	116 根	基本试验		每种规格不应少于 3 根	3 根
			验收试验		总数 5%且不得少于 5 根	6 根
K3+000～K3+160（左幅）	锚杆	142 根	基本试验		每种规格不应少于 3 根	3 根
			验收试验		总数 5%且不得少于 5 根	8 根
	锚索	87 根	基本试验		每种规格不应少于 3 根	3 根
			验收试验		总数 5%且不得少于 5 根	5 根
K1+340～K1+460（右幅）	锚杆	145 根	基本试验		每种规格不应少于 3 根	3 根
			验收试验		总数 5%且不得少于 5 根	8 根
	锚索	78 根	基本试验		每种规格不应少于 3 根	3 根

			验收试验		总数 5%且不得少于 5 根	5 根
K1+560～K1+700（右幅）	锚杆	194 根	基本试验		每种规格不应少于 3 根	3 根
			验收试验		总数 5%且不得少于 5 根	10 根
	锚索（4 索）	46 根	基本试验		每种规格不应少于 3 根	3 根
			验收试验		总数 5%且不得少于 5 根	5 根

注：1、表中粗线框内容由委托方提供；

2、以上所有测点宜均匀分布，取重要性和有代表性部位或监理单位对现场施工过程具有疑问的部位，具体检测桩号选取由设计、监理、勘察、检测和建设单位共同确定；

3、锚杆（索）验收试验应在锚固体强度大致设计强度的 80%以后进行；

4、当出现不满足设计要求时，应按不满足设计要求的数量加倍扩大抽检。

4.3、现场检测

4.3.1 锚杆（索）抗拔试验

（1）检测前的准备工作

锚杆（索）锚固体强度达到设计强度的 90%可进行锚杆试验。

（2）基本试验

（3）基本试验时最大的试验荷载不应超过杆体标准值的 0.85 倍，普通钢筋不应超过其屈服强度的 0.90 倍。

（4）基本试验应采用循环加、卸荷法。

（5）每级加、卸荷载后，应立即测读变形量；每级加荷载的观测时间内测读锚头位移不应少于 3 次；每级荷载稳定标准为 3 次百分表读数的累计变位量不超过 0.10mm；稳定后即可加下一级荷载；在每级卸荷载时间内，应测读锚头位移不应少于 2 次，荷载全部卸除后，再测读 2 次～3 次。加卸荷等级间隔时间见表 21。

表 14 基本试验循环加卸荷登记与位移观测时间

最大试验荷载	预估破坏荷载百分数（%）		
	每级加载量	累计加载量	每级卸载量

第一循环	10	20	20				50				20	20	10
第二循环	10	20	20	20			70			20	20	20	10
第三循环	10	20	20	20	20		90		20	20	20	20	10
第四循环	10	20	20	20	20	10	100	10	20	20	20	20	10
观测时间 (min)	5	5	5	5	5	5		5	5	5	5	5	5

（6）当锚杆出现下列情况时，可终止试验：锚头位移不收敛，锚固体从岩层中拔出或锚杆从锚固体中拔出；锚头位移总量超过设计要求值；后一级位移增量超过上一级位移增量的 2 倍。

（7）拉力型锚杆弹性变形在最大荷载下，所测弹性位移总量应超过该荷载下自由段理论弹性伸长值得 80%，且小于自由段长度与 1/2 锚固段之和的弹性伸长值。

（8）极限承载力值去破坏荷载前一级荷载值；最大荷载下未达到破坏标准时，极限承载力取最大试验荷载为标准值。

4.3.2 验收试验

（1）验收荷载对永久型锚杆为锚杆拉力 Nak 的 1.5 倍，对临时锚杆为 1.2 倍。

（2）前 3 级荷载按试验荷载值的 20%加载，以后按 10%施加，达到检测荷载后观测 10min，在 10min 持荷时间内锚杆的位移量应小于 1mm；当观测时间内锚头位移增量大于 1.0mm 时，应在该级荷载下再延长观测时间 60min，当该 60min 内锚头位移增量小于 2.0mm 时，可视为锚头位移收敛；当锚头位移稳定或收敛后，方可施加下一级荷载；卸荷到试验荷载的 0.1 倍，并测出锚头位移。

（3）验收锚杆合格条件：最大试验荷载值下变形稳定；满足上述要求。

（4）试验时间严格按照规范要求，考虑施工进度，选点不宜影响施工，检测数据可分阶段发至委托方，仪器设备可根据工程需要作相应调整。

四、质量保证体系及措施

1、检测工作的接受

检测公司负责接受施工方提出的检测委托，为保证检测工作的及时性，施工方提前一天委托，检测时间由施工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确定。

4.深东大道（创智路至新福路）建设工程第三方检测Ⅲ标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019-440399-48-01-107946006001

标段名称： 深东大道（创智路至新福路）建设工程第三方检测Ⅲ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中标价： 387.0144万元

中标工期（天）：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邓剑晴

本工程于 2024-11-2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5-02-14

查验码：JY20250122257221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SSGW-SDCX-ZLJC003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建设工程第三方检测合同

项目名称：深东大道（创智路至新福路）建设工程

合同名称：深东大道（创智路至新福路）建设工程第三方检测Ⅲ标

甲　　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乙　　方：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3 月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承包人）：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深东大道（创智路至新福路）建设工程第三方检测Ⅲ标 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检测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项目名称：深东大道（创智路至新福路）建设工程

2.项目地点：深汕特别合作区

3.项目概况：深东大道（创智路至新福路）建设工程起于在建创智路，终至现状新福路，沿线与同心路、创新大道、创富路、创元路、新明路、新风路、新安路、新园路、新田路衔接，全长 8.1 公里，采用城市快速路标准，主线双向 8 车道，设计速度 80 公里/小时，部分路段设置双向 4 车道/单向 2 车道辅道，设计速度 40 公里/小时。新建隧道 2 座，矩形明洞 1 座，总长约 2.26 公里；新建桥梁总面积约 10.81 万平方米；新建菱形立交 3 座、喇叭形立交 1 座。本次招标的标段工程桩号 K4+860~K8+072，全长约 3.21km，主要包含矩形明洞 1 座，长约 170m；主线桥 7 座，总长 2276.4m；匝道桥 4 座，总长 537.04m；辅道桥 4 座，总长 118.3m；2 座立交，分别为创元路立交、新园路立交；路基总长约 1.85km；涵洞 2 座（含车行通道 51.8m、人行通道 46m，箱涵 1 座 163.63m）；明渠 1 座，总长 262.15m。

4.项目总投资：政府投资 100%

二、检测内容及要求

1.检测内容：本次招标的标段工程桩号 K4+860~K8+072，全长约 3.21km，主要包含矩形明洞 1 座，长约 170m；主线桥 7 座，总长 2276.4m；匝道桥 4 座，总长 537.04m；辅道桥 4 座，总长 118.3m；2 座立交，分别为创元路立交、新园路立交；路基总长约 1.85km；涵洞 2 座（含车行通道 51.8m、人行通道 46m，箱涵 1 座 163.63m）；明渠 1 座，总长 262.15m。**第三方检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桥梁工程、电气及燃气工程等，但不包含原材料检测。**

注：检测项目以设计图纸、竣工验收、相关规范及技术要求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本次招标范围内全部工程检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具有根据项目实际建设进度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对此不得提出异议。

2.检测要求：按设计及相关规范的要求。

三、检测时间

以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算至所有检测任务完成（经批准的检测方案工作内容）且检测范围内的

工程均通过竣工验收，并提交合同规定的全部检测成果文件为止。

四、合同价款及报酬支付

1.合同价款

1.1 本合同中标下浮率为[redacted]。

1.2 本次检测合同暂定总价为（大写）叁佰捌拾柒万零壹佰肆拾肆元整（小写：￥3870144.00）。合同暂定总价中基本费用为80%（大写）叁佰零玖万陆仟壹佰壹拾伍元贰角（小写：￥3096115.2）；绩效费用为20%（大写）柒拾柒万肆仟零贰拾捌元捌角（小写：￥774028.8）。

1.3 检测费用包括不限于人工费、人员保险费、社会福利、各种津贴及加班、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检测费用、工具机械使用费、技术资料提供费用、技术指导和工人培训费、检测措施费、各类专家费、管理费、配合费、利润、税金、出具检测报告、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检测相关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

2. 结算原则

2.1 工程检测费用按经甲方确认的实际完成工程量×投标单价结算。投标清单没有的单价，优先参考粤价函【2012】1490号文，粤价函【2012】1490号文中没有的检测项目单价，参考粤建协【2015】8号文，并按中标下浮率确定。

2.2 对于因乙方原因导致的检测费用的增加由乙方负责承担。

2.3 最终结算金额以政府相关审定部门审定金额为准；并不超合同价。

3. 检测费用支付

3.1 委托合同价格分为基本酬金（占80%）和绩效酬金（占20%）两部分，其中绩效酬金根据履约评价结果支付及结算，履约评价结果分为优秀、良好、中等、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六档，对应的绩效酬金支付及结算比例为：优秀及良好100%，中等80%、合格60%、基本合格50%、不合格0%。

(1)本项目不设预付款。

(2)基本酬金进度支付：乙方每两个月起按照合同要求提供请款资料，经造价咨询单位、建设单位初步审定后支付完成产值的70%，累计支付金额达到合同总价（暂定）或预计结算价两者取小值的70%时暂停支付；请款前应完成检测方案专家评审；请款资料应包括检测委托单或记录、对应检测报告等，未出具检测报告的不计入当次支付工程量。

(3)完成全部检测工作后，甲方对乙方进行最终履约评价，根据评价结果支付全部的绩效酬金。经政府相关部门审定后，支付至审定工程结算额的100%。

3.2 若因政府原因取消或终止本项目，甲方不做金钱或实物的赔偿，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追究业主的赔偿责任。甲方将根据乙方实际完成的检测工作阶段、内容、工作量进行费用结算。

3.3 因政府其他部门核批导致付款延迟的，乙方不得因此要求甲方承担相关责任。乙方有义务提供

5.由于检测结论错误，致使对工程主体、建筑物内设施设备、相关人员生命财产安全造成破坏的，乙方除应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和免收直接损失部分的工程检测费外，还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6.本项目澄清会谈纪要解释顺序优于本合同条款。

十二、争议及解决

双方约定，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方、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当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 甲方所在地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附则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正本、贰 份，甲方执 壹 份、乙方执 壹 份，副本 壹拾 份，甲方执 陆 份、乙方执 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委托人（签章）：	其授权委托人（签章）：
地　　址：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110
电　　话：	电　　话：0755-2999887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福前支行
	银行账号：4425　0110　1909　0000　0537

签订时间：2025 年 3 月 11 日

5.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核坝路市政工程和环坝路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环坝路工程检测服务合同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GCGDGSSZ1725300-047

合同审核专用
审核人

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核坝路市政工程和环坝路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环坝路工程检测服务合同

承包方：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检测方：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1

检测服务合同

甲方（承包方）：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检测方）：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承包方和检测方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检测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工程概况

工 程 名 称：深圳国际生物谷坝光核心启动区核坝路市政工程和环坝路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环坝路工程检测服务合同

工 程 地 址：广东省深圳市大鹏新区坝光片区

检 测 类 别：☐ 验收检测　☐ 平行检测　☑ 其他_____

工 程 类 别：☐ 房建 ☑ 市政基础设施 ☐ 公路 ☐ 水运 ☐ 水利 ☐ 绿化 ☐ 民防 ☐ 房屋修缮 ☐ 轨道交通 ☐其他_____

工 程 性 质：☑ 政府投资工程　☐ 非政府投资工程

建 设 单 位：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设 计 单 位：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 工 单 位：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所属区县：广东省深圳市大鹏新区

第一条　检测项目

承包方委托检测方检测的检测项目（项目名称按附件一填写）包括：

房建、市政基础设施：结构材料；加固材料；防水材料；工程管材；主体结构；地基基础；钢结构材料；变形测量；市政道路。

具体的检测项目、数量及检测参数见附件二。

第二条　检测标准和检测服务范围

双方约定的检测标准：符合验收规范。检测服务范围：暂定环坝路一工区范围，即K0+060-K2+520段的土路基压实度、弯沉值、水稳压实度、7d无侧限抗压强度、弯沉，管廊结构试块及钢筋原材、雨污水管道回填压实度、管廊与道路原材料送检、道路路床弯沉与回弹模量、高边坡相关试验、桥涵相关试验等，具体详见检试验清单。承包方可根据现场施工情况调整检测作业范围及内容，检测方应无条件接受，并不得因此提出调整合同价格和检试验清单子目单价的要求。

第三条　检测费用的核算与支付

（一）双方同意按照下列计算方式核算检测费用：

1.总检测费用暂定为 2907483.00 元（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万柒仟肆佰捌拾叁元整 。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暂定为 2742908.49 元（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肆万贰仟玖佰零捌元肆角玖分 。增值税暂定为 164574.51 元（人民币），大写：壹拾陆万肆仟伍佰柒拾肆元伍角壹分 。总检测费用只是为暂定费用，最终以实际完成的检测试验清单子目数量及单价为准结算。

2．计价方式：工作量检测试验清单子目固定单价合同，是指合同当事人约定以工作量清单及其固定单价进行合同价格计算、调整和确认的合同，在约定的范围内合同单价不作调整。

3.本检测项目无预付款，进度款按月支付，投标人每月15日前向招标人递交支付进度款的申请书，付款资料（付款

传送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1 种方式解决：

（1）向上海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因仲裁发生的律师费由双方各自承担，即“谁聘用，谁承担”。

（2）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附则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协议书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方执 陆 份，检测方执 贰 份。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11 月 10 日

合同订立地点：上海市宝山区

承包方：（盖章）	检测方：（盖章）
住所：上海市宝山区盘古路 777 号	住　所：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
法定代表人：樊金田	法定代表人：董刚
委托代理人：黄旭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钢宝山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福前支行
账　　号：31001517700055416876	账　　号：44250110190900000537
邮政编码：201900	邮政编码：518109
单位电话：021-56600506	单位电话：0755-29998878
传　　真：021-56600743	传　　真：/

三、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

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项目负责人姓名：邓初晴

1、项目名称：深东大道（创智路至新福路）建设工程第三方检测Ⅲ标

工程类型：市政类；

建设内容：深东大道(创智路至新福路)建设工程起于在建创智路，终至现状新福路，沿线与同心路、创新大道、创富路、创元路、新明路、新风路、新安路、新园路、新田路衔接，全长 81 公里采用城市快速路标准，主线双向 8 车道，设计速度 80 公里/小时，部分路段设置双向 4 车道/单向 2 车道辅道，设计速度 40 公里/小时。新建隧道 2 座，矩形明洞 1 座，总长约 2.26 公里;新建桥梁总面积约 10.81 万平方米;新建菱形立交 3 座、喇叭形立交 1 座。本次招标的标段工程桩号 K4+860~K8+072 全长约 3.21km，主要包含矩形明洞 1 座，长约 170m;主线桥 7 座，总长 2276.4m;匝道桥 4 座，总长 537.04m;辅道桥 4 座，总长 118.3m;2 座立交,分别为创元路立交、新园路立交;路基总长约 1.85km;涵洞 2 座(含车行通道 51.8m、人行通道 46m，箱涵 1 座 163.63m);明渠 1 座，总长 262.15m;

工作内容：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桥梁工程、电气及燃气工程等（含市政类道路工程类第三方检测）;

合同金额：387.0144 万元（如实填报合同上的金额，无须四舍五入）;

合同签订日期：2025 年 03 月 11 日；

担任职务：项目负责人。

2、项目名称：深莞先进制造走廊黎光片区配套道路工程-试验检测

工程类型：市政类；

建设内容：深莞先进制造走廊黎光片区配套道路工程-试验检测；

工作内容：材料试验检测；常规现场检测（含市政类道路工程类第三方检测）;

合同金额：232.994134 万元（如实填报合同上的金额，无须四舍五入）;

合同签订日期：2025 年 04 月 17 日；

担任职务：项目负责人。

注：

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2、合同金额≥招标项目投标报价上限价二分之一（84.7534 万元）为符合本工程业绩。

1.深东大道（创智路至新福路）建设工程第三方检测Ⅲ标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019-440399-48-01-107946006001

标段名称： 深东大道（创智路至新福路）建设工程第三方检测Ⅲ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中标价： 387.0144万元

中标工期（天）：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邓勋晴

本工程于 2024-11-2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5-02-14

查验码：JY20250122257221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SSGW-SDCX-ZLJC003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建设工程第三方检测合同

项目名称：深东大道（创智路至新福路）建设工程

合同名称：深东大道（创智路至新福路）建设工程第三方检测Ⅲ标

甲　　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乙　　方：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3 月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承包人）：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深东大道（创智路至新福路）建设工程第三方检测Ⅲ标 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检测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项目名称：深东大道（创智路至新福路）建设工程

2.项目地点：深汕特别合作区

3.项目概况：深东大道（创智路至新福路）建设工程起于在建创智路，终至现状新福路，沿线与同心路、创新大道、创富路、创元路、新明路、新风路、新安路、新园路、新田路衔接，全长 8.1 公里，采用城市快速路标准，主线双向 8 车道，设计速度 80 公里/小时，部分路段设置双向 4 车道/单向 2 车道辅道，设计速度 40 公里/小时。新建隧道 2 座，矩形明洞 1 座，总长约 2.26 公里；新建桥梁总面积约 10.81 万平方米；新建菱形立交 3 座、喇叭形立交 1 座。本次招标的标段工程桩号 K4+860~K8+072，全长约 3.21km，主要包含矩形明洞 1 座，长约 170m；主线桥 7 座，总长 2276.4m；匝道桥 4 座，总长 537.04m；辅道桥 4 座，总长 118.3m；2 座立交，分别为创元路立交、新园路立交；路基总长约 1.85km；涵洞 2 座（含车行通道 51.8m、人行通道 46m，箱涵 1 座 163.63m）；明渠 1 座，总长 262.15m。

4.项目总投资：政府投资 100%

二、检测内容及要求

1.检测内容：本次招标的标段工程桩号 K4+860~K8+072，全长约 3.21km，主要包含矩形明洞 1 座，长约 170m；主线桥 7 座，总长 2276.4m；匝道桥 4 座，总长 537.04m；辅道桥 4 座，总长 118.3m；2 座立交，分别为创元路立交、新园路立交；路基总长约 1.85km；涵洞 2 座（含车行通道 51.8m、人行通道 46m，箱涵 1 座 163.63m）；明渠 1 座，总长 262.15m。**第三方检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桥梁工程、电气及燃气工程等，但不包含原材料检测。**

注：检测项目以设计图纸、竣工验收、相关规范及技术要求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本次招标范围内全部工程检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具有根据项目实际建设进度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对此不得提出异议。

2.检测要求：按设计及相关规范的要求。

三、检测时间

以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算至所有检测任务完成（经批准的检测方案工作内容）且检测范围内的

工程均通过竣工验收，并提交合同规定的全部检测成果文件为止。

四、合同价款及报酬支付

1.合同价款

1.1 本合同中标下浮率为[redacted]。

1.2 本次检测合同暂定总价为（大写）叁佰捌拾柒万零壹佰肆拾肆元整（小写：￥3870144.00）。合同暂定总价中基本费用为80%（大写）叁佰零玖万陆仟壹佰壹拾伍元贰角（小写：￥3096115.2）；绩效费用为20%（大写）柒拾柒万肆仟零贰拾捌元捌角（小写：￥774028.8）。

1.3 检测费用包括不限于人工费、人员保险费、社会福利、各种津贴及加班、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检测费用、工具机械使用费、技术资料提供费用、技术指导和工人培训费、检测措施费、各类专家费、管理费、配合费、利润、税金、出具检测报告、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检测相关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

2. 结算原则

2.1 工程检测费用按经甲方确认的实际完成工程量×投标单价结算。投标清单没有的单价，优先参考粤价函【2012】1490号文，粤价函【2012】1490号文中没有的检测项目单价，参考粤建协【2015】8号文，并按中标下浮率确定。

2.2 对于因乙方原因导致的检测费用的增加由乙方负责承担。

2.3 最终结算金额以政府相关审定部门审定金额为准；并不超合同价。

3. 检测费用支付

3.1 委托合同价格分为基本酬金（占80%）和绩效酬金（占20%）两部分，其中绩效酬金根据履约评价结果支付及结算，履约评价结果分为优秀、良好、中等、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六档，对应的绩效酬金支付及结算比例为：优秀及良好100%，中等80%、合格60%、基本合格50%、不合格0%。

(1)本项目不设预付款。

(2)基本酬金进度支付：乙方每两个月起按照合同要求提供请款资料，经造价咨询单位、建设单位初步审定后支付完成产值的70%，累计支付金额达到合同总价（暂定）或预计结算价两者取小值的70%时暂停支付；请款前应完成检测方案专家评审；请款资料应包括检测委托单或记录、对应检测报告等，未出具检测报告的不计入当次支付工程量。

(3)完成全部检测工作后，甲方对乙方进行最终履约评价，根据评价结果支付全部的绩效酬金。经政府相关部门审定后，支付至审定工程结算额的100%。

3.2 若因政府原因取消或终止本项目，甲方不做金钱或实物的赔偿，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追究业主的赔偿责任。甲方将根据乙方实际完成的检测工作阶段、内容、工作量进行费用结算。

3.3 因政府其他部门核批导致付款延迟的，乙方不得因此要求甲方承担相关责任。乙方有义务提供

5.由于检测结论错误，致使对工程主体、建筑物内设施设备、相关人员生命财产安全造成破坏的，乙方除应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和免收直接损失部分的工程检测费外，还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6.本项目澄清会谈纪要解释顺序优于本合同条款。

十二、争议及解决

双方约定，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方、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当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 甲方所在地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附则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正本、贰 份，甲方执 壹 份、乙方执 壹 份，副本 壹拾 份，甲方执 陆 份、乙方执 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深圳市福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委托人（签章）：	其授权委托人（签章）：
地　　址：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110
电　　话：	电　　话：0755-2999887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福前支行
	银行账号：4425　0110　1909　0000　0537

签订时间：2025 年 3 月 11 日

2.深莞先进制造走廊黎光片区配套道路工程-试验检测

合同关键页

YTGT-HT-SZ-2025085

甲方合同编号：_____

乙方合同编号：_____

工程试验（检测）合同

工 程 名 称：深莞先进制造走廊黎光片区配套道路工程-试验检测

工 程 地 点：深圳市龙华区

委 托 人：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受 托 人：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签 约 地 点：深圳市龙华区

签 订 日 期：2025 年 4 月 17 日

工程试验（检测）合同

委托人：【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陈 俭】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华侨城创想大厦 2 栋 2001】

受托人：【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周小桃】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深莞先进制造走廊黎光片区配套道路工程】（以下简称工程）试验（检测）事项协商一致，双方达成合同条款如下：

第 1 条 工程情况

1.1 工程名称：【深莞先进制造走廊黎光片区配套道路工程-试验检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

1.3 工程概况：【工程用原材料试验检测、常规现场试验检测】。

1.4 工作范围：【甲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以分工文或工作任务单的方式明确乙方具体的工作范围】

1.5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甲方送检材料无评定依据，乙方要求甲方提供工程设计图纸等相关技术资料时，甲方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提交技术资料。

第 2 条 试验（检测）项目

2.1 甲方委托乙方试验（检测）的项目包括：

[√] **材料试验检测；**

[√] **常规现场检测；**

[×] **其他：【无】。**

第 3 条 试验（检测）标准、政策法规

3.1 所有检验项目依据国家、省、市及行业的现行有关规范、标准、设计要求及主

管部门要求和现行土工、建材试验等规程要求严格执行，由设计、甲方、乙方等相关部门确定检测项目、数量及位置。

试验检测常用规范（若相关规范有更新，以现行有效规范为准），但不限于以下规范：

[√]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JTG 3430-2020；

[√] 《公路工程集料试验规程》JTG E42-2005；

[√] 《混凝土强度检验评定标准》GB/T50107-2010；

[√] 《水泥化学分析方法》GB/T176-2017；

[√] 《金属材料 拉伸试验 第1部分：室温试验方法》GB/T228.1-2010；

[√] 《通用硅酸盐水泥》GB175-2007；

[√] 《钢筋混凝土用钢第1部分：热轧光圆钢筋》GB1499.1-2017；

[√] 《钢筋混凝土用钢第2部分：热轧带肋钢筋》GB1499.2-2018；

[√] 《钢筋焊接接头试验方法标准》 JGJ/T27-2014；

[√] 《钢筋机械连接技术规程》JGJ107-2016；

[√] 《混凝土外加剂匀质性试验方法》GB/T8077-2012；

[√] 《公路工程水泥及水泥混凝土试验规程》JTG 3420-2020；

[√] 《普通混凝土力学性能试验方法标准》GB/T 50081-2019；

[√] 《普通混凝土配合比设计规程》JGJ 55-2011；

[√] 《预应力混凝土用钢绞线》GB/T5224-2014；

[√] 《金属材料 洛氏硬度试验 第1部分：试验方法》 GB/T230.1-2018；

[√] 《建筑砂浆基本性能试验方法标准》JGJ/T 70-2009；

[√] 《公路工程沥青及沥青混合料试验规程》JTG E20-2011；

[√] 《公路沥青路面施工技术规范》JTG F40-2004；

[√] 《公路工程无机结合料稳定材料试验规程》JTG E51-2009；

[√] 《公路土工合成材料试验规程》JTG E50-2006；

[√] 《预应力混凝土用金属波纹管》JG/T 225-2020；

[√] 《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 1-2008。

第4条 试验（检测）时间及成果

4.1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应按要求完成本合同第 2 条约定内容的试验（检测）工作，并将本合同项下全部试验（检测）事项的成果提交给甲方，并对其准确性和可靠性负责。

4.2 试验（检测）成果提交要求：

乙方应向甲方交付全部试验（检测）成果

序号	成果名称	数量	备注
1	检测报告	一式【贰】份	含【/】版本电子档。 含【/】版本光盘。

甲方如需增加试验（检测）成果份数，乙方应提供相应的份数。

第 5 条 试验（检测）样品的运输

试验（检测）样品的运输方式及运输费用采用以下第【 2 】种方式：

[×] **第一种方式：**甲方负责将检测样品送至乙方检测场所，乙方按有关规定对检测后的样品进行留样。

[√] **第二种方式：**乙方到项目（工程）现场收取检测样品，乙方承担抽样及运输费用。乙方按有关规定对试验（检测）后的样品进行留样。

[×] **其他方式：【无】**

第 6 条 试验（检测）费用的计取

6.1 试验（检测）费用计取

经双方商定，检测数量按现场实际检测数量计算，检测服务费单价参考（2015 年《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检测单价按照 53 %的下浮率（检测单价=即原价×0.47 ）进行计取。

暂定含税合同价人民币（小写）： 2329941.34 元；

（大写）： 贰佰叁拾贰万玖仟玖佰肆拾壹元叁角肆分。

暂定未含税合同价人民币（小写）：2198057.87 元；

（大写）：贰佰壹拾玖万捌仟零伍拾柒元捌角柒分。

税金：本合同选择计税方法为：一般增值税计税方法（请选择填写：一般计税方法或简易计税方法）

① 选择一般增值税计税方法的税额为￥：131883.47 元，税率为：6 %（请选择

工期予以顺延，但乙方不得要求经济补偿。

11.7 本合同约定的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及其他责任，甲方有权在应付的费用或其他款项中直接扣除。如本合同约定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及其他责任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

11.8 如乙方接受甲方应付款项的，乙方自愿无条件免除甲方因此前违约所应承担的责任。

[×] 其他约定：**【无】**。

第 12 条 通知

12.1 在本合同项下或与本合同有关而需要发出的通知或其他信息将采用书面形式，应按以下所列联系地址和联系人发送：

甲方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姓　　名：【简思勇】

送达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中港星商业广场毛家饭店(章阁店)旁4楼特区建工项目部】

手　　机：【18898831880】　固定电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乙方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姓　　名：【邓初晴】

送达地址：【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224号】

手　　机：【13632697606】　固定电话：【0755-29998878】

传　　真：【0755-21036480】　电子邮箱：【】

12.2 上述任何通知或其他信息应以专人送递、特快专递或传真方式送递；如经专人送递，则有关通知或信息应在收件人或其指定人员签收时被视为送达，如经特快专递送递，则有关通知或信息应被视为于收件后第二个营业日送达，如经传真送递，则有关通知或信息应被视为于收件时送达。

12.3 如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如一方在第 12.1 款约定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需要发生变更的，该一方应当提前 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对方。

第 13 条 不可抗力

17.5 甲乙双方均确认合同经打印形成，合同变更须经双方书面确认。未经双方书面确认，任何手写或涂改无效、不产生相应法律效力。

第 18 条 生效时间及合同份数

18.1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双方应友好协商一致的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8.2 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重要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8.3 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肆 】份，甲方执【贰 】份，乙方执【 贰】份，各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 19 条 附件

19.1 附件一《廉洁自律协议》

19.2 附件二《乙方单位资质证明文件》

19.3 附件三《乙方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授权委托证明书》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甲方：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
电话：	电话：0755-21036780
传真：	传真：0755-21036480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华侨城创想大厦 2 栋 2001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兆利花园 224 号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田背支行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福前支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账户名称：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账号：44201514500051004022	账号：44250110190900000537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1903971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52548124E
日期：2025 年____月____日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企业信用情况

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5272...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52548124E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周小桃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3年08月06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